

海纳百川 2004 年 3 月 号

目录

马悲鸣: 以术胜, 不以德胜, 才费厄泼赖	1
林思云: 再谈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	4
湘 君: 统独之争与言论自由	7
湘 君: 改革, 从妥协与不牺牲开始	9
芦 笛: 决不能回避“集体的羞耻”	11
郑 义: 建议芦笛写《第三帝国在台湾》	13
邈邈道士: 解决台湾问题的“基础出发点”	15
狼 协: 我看台湾大选	19
洪哲胜: 关于台湾总统选举与选后争议行动.....	21
芦 笛: 陈水扁政权不是法西斯政权——答.....	30
马悲鸣: 管仲开慰安所与韩信骗马	35
插 言: 李敖语录	40
老 杜: 学围棋记	43
润涛阁: 女人是老虎	45
鬼谷子: 春天其实还很远 - 纪念赵品潞	47
插 言: 我的初恋	49
Mew2: 寂寞让你如此美丽	51

天一黑：三首一哈	52
芦 笛：笔力与气势	53
林 尘：从“返马之礼、三月教成之祭”还.....	56

以术胜，不以德胜，才费厄泼赖

马悲鸣

一、国亲结盟的策略错误导致大选失败

如今台湾的三大政治势力中，亲民党是被李登辉省籍情结逼出来的相对较纯的外省子弟。民进党是相对较纯的本省中下层子弟。国民党是外省加本省中上层子弟。另外还有一个外省中上层子弟的新党，但人数太少，构不成势力。

所谓上层，按中国社会的传统分法就是乡绅。所谓底层，就是痞子。台湾这三大政治势力中，以民进党的痞子气最重。乡绅气最重的是国民党。亲民党的阶级组成介乎其间。而国民党的省籍构成又介乎民进党和亲民党之间。

上次台湾大选，乡绅党内闹省籍摩擦，造成分票，被集中票源的民进党以不足百分之四十的最高相对得票率轻取。

其他国家都采用绝对多数制，如果首轮大选无人过半，则由得票率最高的两人再对决一次，过半者赢。其实在2000年台湾大选前，立法院里的新党立委已经提出改用国际间通用的绝对多数制，以避免无人过半的尴尬局面出现。但被民进党和李登辉为主席的国民党联合否决。台独方面的洪哲胜说，台湾有全世界最广泛、最彻底，最先进的民主制度，就是指这个全世界独一无二的相对多数制。

既然当时的台湾立法院通过的总统选举法就是相对多数制，没有二次对决的规定。根据法律的“先法管后事”原则，陈水扁的胜出符合规则。

陈水扁虽然上次赢得合法，但根据台湾这个相对多数制选出来的总统因未获过半数选民的授权，立刻受到国际间的嗤笑。台湾立法院几乎立刻就把总统选举法由相对多数制改为绝对多数制。但因“先法管后事”，只能在下次，也即今年这届以后起作用。陈水扁上次的当选便顺理成章。

国亲二党虽然省籍有别，但阶级立场相似，乡绅比例较高，自然做事更多绅士风度。2004年这届大选前两党即达成协议。国民党出总统人选连战，亲民党出副总统人选宋楚瑜，以期避免上届大选分票的尴尬局面。

事后看来，这次乡绅们又错了！

若是前次的相对多数制下，则最好事先结盟，以求避免让痞子党获得相对多数。但既然已经改成绝对多数制了，则只要无人过半数，还可以再来二次对决。在这种情况下，国亲二党根本就不该合作，而应该各出自己的候选人，各拉自己的选票。

新、亲二党分裂出去以后，国民党的外省人色彩有所减弱。一大批本省乡绅在阶级和省籍双重选择下投票。如果国亲不结盟，则出于阶级和省籍的双重考虑，他们会投国民党。而如果国亲结盟，重新增加了外省人色彩，则因为台湾本省人的省籍情结大于阶级歧视。这些本省乡绅就会改投民进党。

如果国亲不结盟，则本省乡绅不投痞子陈水扁，自然会造成和2000年大选差不多的结果，民四，国三，亲二，新一。则在修改后的绝对多数选举法下，必会导致民进党和国民党之间的二次

对决。原首轮亲二新一的选票宁助国，不助民，则国民党会以六对四赢民进党。

民进党因代表底层本省人。本省的上层精英多投了国民党，故民进党除了陈水扁和吕太后，精英不多，后继干部乏人，又因无可结盟，故其必会竭尽全力来卫冕。临投票前仅十九小时发生的陈吕双双遭枪击的离奇案情令对手措手不及，毫无因应对策。

如果国亲不结盟，连新党亦出人竞选，则陈水扁即使奇计百出，也会迫使他在首轮就孤注一掷而把招数用完。二次对决时，他手里就没有奇招了。

侯德键曾言，大陆是乱世儿女，台湾是幸福家庭儿女。我在海外接触到的台湾外省人或国民党党员多是基督徒或佛教徒，都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形容的那种“革命不是”的那付样子：请客吃饭、作文章、绘画绣花，既雅致，又温良恭俭让，学位都挺高，说话和颜悦色。这样的幸福家庭儿女不要说斗不过大陆的乱世儿女，连本省地痞也斗不过。

我就不明白，既然立法院的新选举法已经改用绝对多数制了，如果首轮无人过半，则自动进入二次对决。国亲两党还何必要多此一举，事先结盟？

幸福家庭儿女真是迂腐，即使看懂了孙膑赛马的博弈技巧，也不会在大选中应用。

二、以术胜，不以德胜，才是民主之真谛

台湾民进党以0.2%的极度微弱之势再度当选。投票前十九小时民进党正副总统候选人陈水扁和吕太后双双离奇中枪，让人目瞪口呆。事后国亲联盟提出大选无效诉讼，但我看难以咸鱼翻身。

国亲诉讼最有说服力的一条是0.2%的赢票率没有显著差异。这在其他国家会自动进入验票程序，所以台湾也应验票，以防作弊。但在台湾的《总统选举和罢免法》里事先没有差别不够百分之一时自动验票的程序规定。

经过这次大选出的问题，台湾立法院会把这一条加进去。但在“先法管后事”的司法原则下，即使加入了这一条，也只能对2008年及其以后的大选起作用，而不可能对这次大选起作用。民进党虽然缺乏经济学家，却不乏律师。有“先法管后事”的司法原则在，恐怕不会轻易进入验票程序。

不服陈吕当选的另一个说得出去的理由是“枪击案”。因其太过离奇，使人宁愿相信这是做戏：总统肚皮上的枪伤是整形外科医生手术做上去的。

这个枪伤造成两个影响选举结果的作用。其一是激活在民进党和国亲联盟之间摇摆不定的本省人里中上层的省籍情结而把手中的选票投给陈吕；同时把犹豫观望的本省底层也激出来投票。而底层是只信省籍的，故选票都会投给民进党。

枪击案的另一个作用是导致启动国安法，其实就是紧急状态法。但民进党政府却又不明说“紧急状态”。如果真是紧急状态，可以中断大选，由现任总统继续执政到紧急状态结束。但那样一来有点小题大作，反而害了陈吕当选。于是民进党政府来了这么个“启动国安程序”，迫使由国民党一手培植出来的二十万军警人员无法投票。这二十万人的选票几乎肯定都会投给国亲联盟，而陈吕实际只赢了不到三万张票。

“枪击案”究竟是真的还是假的？这事还得靠出示证据来证明。民进党有证据，就是总统肚子上的弹道划痕，还有两颗子弹头。怀疑派却拿不出直接的证据来证明“枪击案”确是苦肉计。而刑事司法的管辖权又有很大一部分在民进党政府手中。只要陈水扁本人死不认帐，谁能提供有效的证据直接证明他的造假？

造成陈水扁太太下肢瘫痪的本来是普通车祸。驾车者和车辆当场都已归案。国民党政府查了个底朝天，也查不出谋杀证据和企图。但因车祸发生在陈水扁拜票之际，他便一口咬定就是国民党谋刺他本人，一发未中而误中其妻。

从此每当陈水扁出门竞选，必定在电视镜头前亲自抱持其妻放入轮椅，并亲自推着轮椅出发竞选，以张显国民党的残暴和自己的受害者形象，并由此竟至于竞选到总统之职。

我原来也相信陈水扁强调的说法不是没有可能，所以当陈水扁初任总统之际，便等他以总统之尊，下令调查，公布出当年国民党政府秘密谋杀他的证据来。可时至今日，他的首届任期已满，仍未见其公布。可见他所强调的国民党政府谋杀他的说法并不可信。

尽管无证据证明当年国民党确曾有谋杀他的意图，但只要他把确实车祸瘫痪了的太太抱上轮椅，并亲自推着轮椅出发竞选，就仍能在选民中造成他是受害者的悲情效果，从而一步步地赢得直至总统之尊的历次选举。

有此经验，只要无法查明枪击案的真相，则总统肚皮上的划痕就能起到和陈太太瘫痪类似的悲情效果，在选民中仍有卖点。而枪击案的真相很有可能永远也查不出来。君不见，明朝末年的“廷击案”至今也没查清。

在这次枪击案造成的效果中，已投选票的结果无法改变，唯一可以补救的办法是让因“起动国安程序”而被终止投票权的二十万军警人员补充投票。但这一条也行不通。因为《总统选罢法》里没有事后补充投票这么一条。在“先法管后事”的司法原则下，这二十万军警人员的补充投票是不可能被允许的。

另外，即使能在足够短的时间里查明枪击案确是陈吕的苦肉计，也无法弹劾已经获得过半数选票的正副总统当选。

苦肉计不是尼克松水门大楼窃听，盗窃对方竞选机密；也非买凶行刺竞选对手。说是“伪证罪”吗？请整形外科医生在自己肚皮上做个划痕，并不是在法庭宣誓之后的作证，故说不上“伪证”。“诈骗罪”吗？陈吕既没诈财，也没有诈人。比如陈水扁谎称在室男而把某个黄花大姑娘骗来当给自己当二奶。

诈骗罪是商业法规，只有在贸易交换中才能起作用。因婚姻也是某种交换，故也存在诈骗的可能。但总统大选交换什么了？可是商业行为？

更何况台湾的《总统选罢法》里并无不许用苦肉计或美人计的限制。在“先法管后事”的司法原则下，即使真把枪击案的苦肉计真相揭露出来，至多证明陈水扁无德，还是无法定罪他非法，仍无由弹劾陈水扁。

台湾的中央选举委员会已经公布陈吕为当选正副总统的名单。老爸爸美国政府也已发了贺电。国亲联盟的翻案诉讼缺乏完备的法律依据。此次台湾大选即使不公，但也合法。陈水扁以术胜，而非以德胜，这大概才是民主之真谛。

所谓费厄泼赖，就是按规矩玩，其中包括合理冲撞。费厄泼赖都是以术胜，包括技术和战术，却从无以德胜之规定。

除非陈水扁自愿当谢瓦尔德纳泽，否则其再度当选之势恐难翻案。

大陆中国人应该仔细玩味八年来台湾这三次大选。陈水扁的获选如果发生在大陆，恐怕已经武装暴动了。

正如林思云君所言，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宜搞民主政治。

2004/03/28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再谈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

林思云

在台湾大选一个多月前，本人曾经写过一篇短文《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说民主的基本原理是“少数服从多数”，而中国却有一批“就是不服的少数”，遇到这样就是不肯向多数服输的少数，民主体制又如何运行得起来？

这次台湾大选，似乎是对“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的不幸言中。蓝军在选举失败之后，硬是不肯认输，甚至提出“选举无效”等激烈主张，煽动人们上街游行闹事，摆出不搞倒对手誓不罢休的架势。

2000年美国大选时，美国支持戈尔的选民人数其实多于支持布什的选民人数，只是由于美国特有的“选举人制度”，使得多数选票的戈尔反而落选。要说“冤”，戈尔比连战的落选冤多了，可是戈尔没有鼓动人们上街闹事，老老实实遵守法律规则认输（尽管这是不合理的法律），美国人也没有人走上街头为戈尔“拼公道”，这就反映出西方人的民主风范：“输得起”。

反观台湾大选，落选的蓝军搞起无止境的抗争，凸现出中国人缺乏“输得起”的民主风范。比如蓝军提出的响亮口号之一就是“拼公道”，然而民主选举中讲的“公道”就是法律（游戏规则）。按照台湾大选前规定的选举规则，支持谁的人多谁就当选，哪怕多出对方一票，也是选举有效，参加选举的候选人必须服从这个游戏规则。这次绿军多出蓝军2万多张选票，自然是绿军当选，台湾中选会宣布绿军胜利，完全符合民主法律程序，有什么不公平的呢？

蓝军在没有过硬证据的情况下，放出风来“地方选票所验票不公”、“陈吕遭枪击是有意策划的苦肉计”、“20万军警因陈吕遭枪击后执行戒严而未能参加大选”等等的谣传，这些谣传都不符合民主社会无罪推论的原则。只要没有充分的证据证明陈吕在选举时有作弊行为，就应该对陈吕无罪推论，承认选举的合法性。而连宋等却仅靠“疑云重重”的猜测就提出此次大选无效，这其实倒是不讲公道的做法。陈水扁向连宋提出要求：“不要侮辱选务公务人员”、“不要侮辱医疗专业人员”、“不要侮辱刑事警察人员”，也是有道理的。

然而蓝军一方面提出选举无效的主张，又提出重新点计选票的要求，这两件事本来就是相互矛盾的，为什么要这么做呢？在重新点计选票后，如果蓝军的选票多于绿军，蓝军就承认此次选举有效；相反如果蓝军的选票少于绿军，蓝军就提出此次选举无效，反正不管怎么说，蓝军都有不认输的道理，这就是中国式的“拼公道”手法。如果在重新点计选票时，发现连宋的选票胜出陈吕的选票，连宋会不会重申这次选举无效呢？我看恐怕不会吧。

在台湾总统府前示威的50万人，似乎是想否认1000多万人投票选举的公正性。在民主社会中，“拼公道”拼的是谁的支持者多，而不是拼谁的闹事者多。而中国式的“拼公道”却是拼谁的闹事者多，试图用闹事，而不是选票的方式把对手“闹倒”，这又有何“公道”可言？以前中国大陆就有“闹而优则仕”的顺口溜，看来海峡两岸中国人的共同点颇多。

不要误解我在这里有意支持绿军，贬低蓝军。假如这次不是绿军而是蓝军以微弱多数胜选，绿军也同样会不服输，陈吕也同样会搞游行闹示威，其激烈程度甚至有可能超过连宋军团。台湾民主选举出现这样的戏剧性插曲，本质上还是由于中国人的“死不服输”性格，不合适搞民主体制。

附录

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略有删节）

林思云

我最近有一种感觉：“中国人的性格不适合搞民主体制。”为什么这么说呢？我们先看一下“民主”的基本原理。民主思想的基本原理，简单地说就是“少数服从多数。”只要不是文盲的中国人，这个民主主义的基本原理，我想大家一定都知道。可是很多人没有注意到，“服从”二字才是搞民主的关键问题。

请注意，民主中提到的“服从”，与独裁中的“服从”是完全两码事。独裁的“服从”是被动的服从，你如果不服从，就要被铐起来，再不老实就要掉脑袋；而民主的“服从”是主动的服从，少数意见者自觉自愿地主动服从大多数人的意见。民主的“服从”不是在枪杆子的威逼下实现的被迫服从，而是发自内心的主动服从，真心自愿的服从。

我们经常看到在民主国家的选举中看到，A君和B君在选举中激烈拼斗，针尖对麦芒，毫不留情。可是一旦B君得到了多数选民的选票，A君失败，A君就会主动向B君祝贺，承认自己失败，真心认输，从此规规矩矩地服从B君的领导，尊重B君的权威。

中国人有一个性格特征，就是死不服输。中国的A君在选举中被B君击败，A君怎么能咽下这口气？A君越想越气：“你搞到一个多数人的支持，就想让我服从你的领导？没门儿。我和你没完，我要和你斗到底，看谁笑到最后。明的斗不过你，咱就来暗斗。找麻烦、使绊子、造谣、闹事、各种手段都使出来，不把你搞倒搞臭誓不罢休，至少也要搞得你不得安宁。”

中国人的斗争性太强，没有主动服从的意识，更没有主动认输习惯的。遇到自己是少数的情况，中国人很可能会这么说：“你说什么？少服从多数？别拿多数来压我，我是少数我也不会服从你。想让我服你，除非太阳从西边出来。只要我还有一口气，我就要和你斗到底。”

中国人的内心世界很自傲，谁也看不起谁，谁都认为自己是个“爷”。鲁迅就塑造了“阿Q”这样一个典型的极度自尊自傲性格。阿Q既看不起有钱的赵太爷，也看不起有学问的假洋鬼子，更看不起有点蛮力的王胡……，在阿Q的内心里，他周围没有一个人能让他自觉自愿地主动服从。不拿出棒子来，阿Q谁都不服。

中国人是不把刀架到脖子上，就不肯服输的主儿。在中国没有强权，什么事都办不成，因为大家谁都不服谁，非要有人出来用拳头，用枪杆子才能把别人制服了。中国有句俗语：“三个和尚没水喝”。为什么三个和尚没水喝？就是因为大家心里都很自傲，谁也看不起谁，谁也不服谁。所以三个以上的中国人团体，就不得不靠强权行事，否则什么事也办不成。

当然中国人在强权下也不是口服心服，而是口服心不服。胆子小的心里想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胆子大的干脆说：“我不怕你，死了也不服，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你想让我低头服从，休想！”

中国人喜欢争强好胜，让中国人认输，让他说一句“我服了”，比让他死还难。民主体制运行的前提是“少数服从多数”，可是遇到一批宁死也不服从的“就是不服的少数”，民主体制又如何运行呢？中国人的不肯服输、不愿服从的性格，与民主精神真是有点格格不入。

伊拉克也是一个不肯服输的民族。伊拉克正规军被美军打败了，可是伊拉克人还是不服。战场上正规军打不过美军，明的打不行就来暗打，暗地里组织民兵游击队，化妆成平民搞恐怖袭击，以至于美军在伊拉克正规战场停战后的伤亡人数，要大大超过正规战场上的伤亡人数。

与此相比，日本是一个能够服输、能够服从的民族。二战时日本军民被美军打死炸死200多万，光是广岛长崎两颗原子弹就炸死几十万日本老百姓，可以说日本几乎每家每户都有来自美国人的杀父之仇和夺子之恨。可是美军进驻日本后，竟然没有遇到一起针对美军的恐怖报复事件。一个美军记者这样说：“刚到日本时，上午我非常紧张，手里一直握着枪；到了中午，我松了一口气，把枪放回枪套；到了晚上，我就完全放心，把枪放在家里出去逛街了。”

日本人打仗不怕死的精神不输于伊拉克人，神风自杀飞行员的视死如归精神也不亚于伊拉克的自爆人肉炸弹。可是日本人有服输精神，战争失败了，就口服心服地投降，自觉服从美国占领军的领导。不像伊拉克那样来个全民皆兵，游击战、超限战，不把美国人让赶走誓不罢休。

依我看，日本这样肯真心服输，能自愿服从的民族，比较适合搞民族，因为民主要求少数派自觉地认输和主动地服从。而伊拉克这样死不服输，抗争到底的民族，竟是不合适搞民主的。美国牺牲这么多人力物力，要为伊拉克引进民主，看来真的要白白浪费了。中国人的性格也是死不服输、抗争到底的性格，在中国搞民主，会成功吗？我真有点怀疑。

因特网上的论坛有极端的自由，是一个极好的民主试验站。可是中国人在论坛上表现怎样呢？凡是一个版主说了算的独裁论坛，大致平安无事；而有很多版主，需要民主讨论决定的论坛，总要吵成一团。大家谁都固执己见，即使自己是明显少数的劣势，也不肯服从，要坚持到底。我似乎没有见到哪个网站上靠“少数服从多数”的民主原则解决过什么事情。

再有名的民主大师，再开明的开明君主，遇到“就是不服”的刁民，也是一筹莫展。我想不出除了手铐，刺刀以外的手段，还有什么办法能制服“就是不服”的少数。对于一个不会主动认输、不能自觉服从的民族，引进民主弄不好就成了乱国之祸。辛亥革命时孙中山试图搞一个民主的共和国，结果搞出几十路谁也不服谁的军阀诸侯，国内混战大乱几十年，最后还是靠枪杆子解决了问题。

我们中国人，大都有一颗阿Q般的自傲之心，对谁也看不起，对谁也不服气。在这样的人心中，能开放民主之花吗？

(2004年2月6日)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统独之争与言论自由

湘君

前两天，关于统独之辩与言论自由的问题与两位网友有点小小争论，仓促之间，不免言不尽意，于是把这个问题提出来再说几句。言论自由是个很大的题目，湘君在此只能谈谈自己的理解，欢迎大家批评。

说到言论自由，大家都会想起这样一句话：我不同意你的意见，但我誓死捍卫你发表意见的权利。这句话说起来容易，但要真实行起来，就是另外一回事了。就拿湘君自己来说，每次发表意见之后，遇到有人赞成，便很高兴，若有人反驳，便有些不悦甚至有些气愤，激愤之下，会有不恰当的语言脱口而出，而事后又有些后悔。虽然这也是人之常情，但也说明要养成包容不同意见的胸襟并不是件容易事。

就湘君所知，大陆人中也不乏同情台独和支持台独的人士，对这一点，有的网友觉得不可思议，而湘君则认为这是自然得不能再自然的一件事情。林中的百鸟尚且能够展现不同的歌喉，为什么一个复杂的社会对某个问题就只能有一种看法呢？有不同的看法是正常的，而所有的人都持一种看法反而是异常的甚至是危险的。说实话，湘君在国内时就是个台独的同情者，认为台湾独立与否，是台湾人自己的事，我们没有必要干涉。虽然现在的看法改变了，但依旧对这样的看法表示理解，认为属于思想和言论自由的范围。

首先，在大陆，无论是同情台独还是支持台独，都只是思想和言论而已，无可厚非，并不构成任何犯罪，若不同意，给出不同意的理由就行了，上纲上线就大可不必。第二，这样的看法，对还是不对，是个值得讨论的问题。其实一个看法对与不对，全看站在什么样的立场。大凡同情或支持台独的人，都是站在自由主义的立场，认为人权高于主权，人民的幸福比国家的主权更为重要。湘君以前也是持这样的看法，但出国以后看法改变了，从自由主义退回到民族主义立场，因为看到在国际事务中，人们并不采取自由主义原则，而是依旧奉行丛林法则。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国家会在有能力捍卫国土时会轻易让国土分裂的。在这个弱肉强食的国际社会，如果单单中国一个国家奉行自由主义原则，未免过于宋襄公了些。即便如此，湘君仍然认为自由主义并没有错，只是现在还不合事宜，也许两百年以后会是国际社会的行事准则，但并不是现在。

既然同情甚至支持台独的思想言论属于自由的范围，那就是被允许甚至受保护的。联系到江西盘古乐队在台湾的表现，湘君觉得没什么大不了的，甚至还有一点欣慰，说明大陆也不是铁板一块，也会有人有自己的想法。如果这两位歌手回去之后能够不受到处罚，那就能够表明大陆也能容忍一定程度的言论自由。

当然，言论自由也有个度的问题，首先，是言论自由只能止于言论，一旦超出了言论的范围而达成行为，那就另当别论了。比如抗日战争时期，如果汪精卫只是发表意见，认为中国再战必亡，应该求和，那就只是言论而已，而且那是有这种言论的也不止汪一人，可是只有他在全中国军民艰苦抗战的时候独自去和敌人求和，这就超出言论自由的范围了，所以说他是卖国贼并没有冤枉了他。在美国，关于美伊战争，无论主战和反战，都只是言论而已，即使国家已经作出开战的决定，仍然坚持反战的主张，也还是属于言论自由的范围，但要是行动上帮助敌人，那就要面临审判了。其次，言论本身也有个度的问题，大致说来，也就是言论应该不危害社会，不伤害他人。但这个度怎样把握，是个并不曾解决的很复杂的问题，比如纳粹言论，色情言论，三K党种族歧视言论等等，是否属于言论自由的范围，还在探讨之中，并不容易轻易得出结论。

然而，在中国大陆，言论自由的范围不是太宽，而是太窄，无论是当权者还是普通人，都缺乏包容不同意见的胸襟。言论与新闻自由是一切自由的基础，希望我们能够慢慢学会尊重他人的言论自由，至少在论坛上，开言之前，先想一想这句话：我不同意你的意见，但我誓死捍卫你发表意见的权利。

二00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改革，从妥协与不牺牲开始

湘君

政治就是妥协，政治艺术其实就是妥协的艺术。没有妥协的政治甚至算不得政治，只是阴谋与政变而已，必然伴随着血雨腥风与惨烈的牺牲。遗憾的是，中国几千年的政治，无非是这种没有妥协的政治，使得中国的政治进程，总在血雨腥风中飘摇。

中国政治斗争中的牺牲，有毫无意义的被强迫与被欺骗的牺牲，如各种宫廷斗争中的牺牲品；也有为了理想而献身的自愿的牺牲，比如“我自横刀向天笑”的谭嗣同，“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的夏明翰，“生的伟大，死的光荣”的刘胡兰等等，豪迈，壮烈，都是湘君尊敬的烈士。然而，即使后面一种牺牲，对社会进步的推动，也似乎远远不如以前估计的那样巨大。牺牲的结果，不是迎来更惨烈的暴力革命（如辛亥革命与共产革命），就是使人们更加噤若寒蝉，整个社会加倍的万马齐喑（如六四以后的中国社会）。

既然献身与牺牲的意义是如此渺茫，也许在以后的社会变革中，我们决不应轻言献身与牺牲。不言牺牲，自然就要学会妥协，六四的悲剧与牺牲，正是双方，尤其是学生这一方不会妥协的结果。从学生这方面而言，如果深知中共当局一定会血腥镇压却不作妥协，只有两种情形，一种是愿意为理想而献身的崇高，一种是指望他人流血，而自己从中渔利的丧心病狂。然而无论是哪一种，均于事无补。湘君在此苛责学生，是因为学生自命为代表了民主与自由，代表了政治进步的一方，既如此，就应该知道妥协在现代政治中的意义。造成这样的结局，幼稚，固执的学生领袖们的确应该负上一定的责任。试想，如果在赵紫阳，李鹏去广场看望学生以后的当晚，学生能全部撤退，中共当局恐怕就找不到以后逮捕，镇压的借口，中国社会前十多年积累的政治变革也就不会转瞬间丧失殆尽。当然，这样说，无异于马后炮，但却并非毫无意义，若我们今后遇到类似的局面，当可引以为戒。从中共当局这一方来看，湘君如今觉得中共当局的错倒不在动用军队，因为当局考虑的问题比学生要多，除了保证政权威稳固以外，还要保证社会的安定，在警察已不能解决问题以后，动用军队就成了当局唯一的选择。用军队解决内政，也不是中共当局的首创，美国将军总统艾森豪威尔就曾命军中王牌空降一师兵发小石城去保卫九名黑人学生上学。湘君觉得，中共当局当时的错处有二。第一，学生绝食七天，领导人才出来与学生见面，正是这七天，无政府局面致使群情汹汹，积重难返。当然，这是中共当局党内斗争所造成的，这也说明中共当局的不称职，并不是一个成熟的现代政府。第二，动用军队没错，但命令军队对请愿者开枪便是大错而特错了。用军队对付学生，本来是可以不必开枪的，这枪声一响，便把中共政府射向了历史的错误的一方。六四以后，中共当局购买了一大批防暴器材，用以装备防暴警察。据说这些器材是从台湾购买的，于是有人指责台湾当局助纣为虐，帮助中共镇压民运。但湘君的看法刚好相反，如果六四时，在警察与军队之间，存在防暴警察这一中间环节可以解决问题，那就不必动用军队了。防暴警察部队的成立，恰恰是当局的进步，是中共接受了教训，在向现代政府的转变中迈进了一步，也使得今后可能的政治冲突中，妥协与不牺牲成为可能。

不妥协的政治你死我活，满是刀光剑影，让人望而却步；妥协的政治则如同有规则的游戏，吸引人参与其中。最近北京大学的体制改革，就是政治妥协的一个范例。改革方案合理与否先且不论，将改革方案公布于众，让大家讨论，这是最让人欣慰的地方。各个利益群体都可以发表自己的意见，最后形成一个妥协的折衷的方案，尽量不牺牲或少牺牲某一个群体的利益，尤其是弱势群体的利益，这也许可以作为不牺牲的另外一解吧。

二00四年三月一日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决不能回避“集体的羞耻”

芦笛

在《以人民的崇高名义……》中，我写道：“从毛泽东时代过来的人，没有几个人的良心真个清白如洗。”网友跛脚僧后来指出，这应该是根据一时一地的经验作出的结论。他没看出来，我这说法针对的，乃是为全民笃信奉行的“人民无罪”论。

愚以为，“人民无罪”论是我党发明的最无耻的说道，是全民犯罪后谁也不负责任的最根本原因。记得张志新平反时，报上就很议论过一阵子，说那么多残民运动过去，最后除了几个头面人物作代表，居然无法追究具体执行人的罪责。这样下去，以后罪恶便永远不断根，类似的悲剧还要在未来重演，云云。那些议论其实错过了最重要的一条，就是无耻的“人民无罪论”。

其实我早在《为什么要了解日本》中就指出了这理论的荒唐。正因为我们坚信“人民无罪”，才轻饶了对中国人民犯下滔天大罪的日本人民。可叹的是，老芦的文章贴出不到半年，敬爱的朱总理便在日本宣布日本人民不该对战争负责。那请问该谁负责？东条英机那干人不是早给吊死了么？眼下的日本政府跟那档子事有什么相干？还纠缠什么道歉问题？而且，如果政府不是代表人民道歉，那还有什么意思？日本政府反复拒绝道歉，不就正是因为那道歉将是代表日本全民作出的么？

要明白这“人民无罪论”的扯淡，只需看看德国人对二战的态度就行了。到过该国或是接触过德国人的人都知道，人家把纳粹干的那些事当成了全民的耻辱和罪恶，从来没谁说什么“那和我没关系，是反动统治者干的”。事实上，如果你想让你的德国东道主难堪，只需提起二战来就行了，保险他面红过耳，恨无地缝可入。我去慕尼黑旅游时（那城市真美，尤其是那巴伐利亚选帝侯的王宫），有位德国老人好心向我介绍当地的景点。我很想找到当初希特勒和张伯伦、达拉第签“慕尼黑协定”的地方，便问他那地方在哪里，不料那健谈的老汉顿时噤声，面红如血地愣在那里，半晌才喃喃道：“我…不知道…，二战时…我只是个孩子…”接着就飞快地逃走了，让我心里极度过意不去——我只是有点胡适博士的“历史癖”，压根儿就没想去兴师问罪。

如果日本民族有点这种精神，那么今日咱们也就用不着去纠缠那道歉，缠到连老芦这仇日派都倒了胃口。如果中华民族有点这种精神，那么我们以后就再不会有文革。可惜的是，直到文革过去三十多年，国人中似乎还没有多少人肯承认文革是全民犯下的罪恶。

这罪恶当然首先是共党犯下的。我在《以人民的崇高名义……》中说：

比起斯大林来，毛泽东的特别恶毒之处，是他用暴民代替秘密警察清洗政敌，维持统治。他用从《水浒传》上学来的逼良为盗的方法，逼着每个人在“阶级斗争”中用“阶级敌人”的鲜血沾满自己的双手，向党交上一份永不变心的“投名状”，使们从此破釜沉舟，断了后路，田螺饮水银，王八吞秤砣，从此铁了心跟着伟大领袖干一辈子革命。

这难道不正是文革中在中华大地上每个角落里发生的事？凡是那个时代过来的人，决不可能没参加过批斗会，也不可能没跟着大夥儿喊口号。你要真这么干，立刻就要把自己也贴进去。共党最让人痛恨的一条，是它逼你去干那些伤天害理的事，用这来检验你的忠诚度（所谓政治立场

或政治觉悟)。因此,我觉得,“当时的中国社会主要由两种人组成——想做帮凶而不可得的人和暂时做稳了帮凶的人”的说法并没有错。

当然,这帮凶有各种各样的,最常见的是那些为“正义感”蒙住了心窍的“志士”们,他们乃是最可怕、最丧天良的生物,郑义的《枫》已经描写过了;其次是那些自己有点“问题”心正虚,想靠立功来“争取人民宽大处理”的人;最后一种就是像小芦那样的胁从犯,明知那是集体犯罪活动,但为了自保不得不违心屈从,跟着众人喊喊口号。我那时唯一可作的,就是尽量逃避这种活动而又不留下把柄来,那就是我参加“工人业余理论小组”的原因。这光荣的革命任务让我躲开了无穷无尽的斗争会,去批判“资产阶级法权”,痛骂宋江那个“修正主义者”。反正那些玩意跟工厂里任何人无关,再骂也不会有良心问题。尽管如此,我仍然不可避免地参加过班组、工段、车间、全厂的批斗会,虽然没有打过人,但毕竟代人写过发言稿,也和大夥儿一起振臂高呼“打倒!”

虽然我是胁从犯,但“胁从也是从”,如果当时中国清醒的知识分子们都像遇罗克、张志新那样有勇气,就算不能制止灾难,起码罪恶能在事后得到彻底清算。可惜,大家都是受害人,或者是误入歧途的纯洁羔羊,“用心是好的,只是上了当”。

一个没有忏悔能力的民族不会有任何前途。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建议芦笛写《第三帝国在台湾》

郑义

许久没逛奸坛更未上帖，今天同意芦笛一把。

芦笛还是客气了：陈水扁哪里是南非式的种族主义民主，似乎更接近于希特勒上台初期的民主吧？记得老芦说自己读过《第三帝国的兴亡》，如果你有时间，实在应该写一篇《第三帝国在台湾》，一定极精彩。同希特勒一样，陈水扁（李登辉）也是民主选举上台，靠的也都是种族主义国家主义激起的仇恨，并对人民之一部分实行歧视压迫……所不同者，希特勒的第三帝国用对外战争造成巨祸，陈水扁（李）没有这个能量，他能做到的，也就是玩战争边缘游戏，以夺取和巩固权力。九十年代中我访问台湾，与台独大学生有一段对话。我问她们压迫反对“外省人”的道理，答曰：外来政权，欺压过我们。——好，我理解，那么为什么现在还要压迫“外来政权”的后代？答曰：他们的父辈欺压过我们……——“这我就明白了，这就跟我们的共产党一样了：我们杀地主富农是因为他们压迫剥削我们，我们杀地富子弟则是因为他们的父辈欺压过我们！据我对民主的理解，富人穷人，本省人外省人都是人民，更不用说他们的后代。我坚信一条真理：以任何名义在人民中制造仇恨与分裂都不是民主而必定是专制！”从此我再不受台独之迷惑！血缘、出身、种族等歧视，与共产主义的阶级歧视是性质相同的！

许多反对大陆共产专制的人往往被台独与中共对抗之表象所迷惑。也请你花点时间写一写希特勒与斯大林之间的故事。与台独一样，他们之间都有三步曲：最初是合作者同路人，后来火并，但究其实不过一丘之貉。我根本不相信陈水扁李登辉的任何一句话，他们毫无诚信，他们的人格与政治手段就是一个谎言接一个谎言。台独的成功在于裹胁了大量民众，共产党希特勒起家时也是这样，不希罕。李登辉陈水扁可能成为中华民族之大劫巨祸：由于他们的挑动，台湾可能从初步民主走向专制，大陆则可能从争民主变成打内战。由于李登辉陈水扁的存在，中国可能从共产主义普遍崩溃的历史大潮脱离出来，走上一条格外艰难格外血腥的坎坷之途。有人说共产党一打台独就会垮，当然不排斥这种可能。但还有一个现实和另一种可能：共产党利用台独凝聚人心，无论台海之战胜负，以领导战争获得合法性，以“外患”、民族族群仇恨压倒自由民主。无论从岛内政治、大陆前途还是两岸关系、东亚和平诸种角度来看，李陈都是大祸！他们不挑，台湾自然会族群融合，他们不挑，老共实际上也维持不了几天了。唉，愿天佑台湾，天佑中华吧！

与希特勒共产党不同，陈水扁是阴毒小人。老毛是暴君一级人物，气魄那么大，也只敢压迫5%，虽然事实上都轮流整了一遍，但嘴上也只敢说5%。没人说陈水扁是暴君，他的确也够不上格，但他压迫排斥的是百分之几十了吧？外省人外来政权！有多少台湾人流落天涯？李登辉说他是摩西，要带领台湾人出埃及，煽情而已。所谓“外省人”才是真正的犹太人出埃及呢！可惜连摩西都没有。“本省人”也是可怜的。等“外省人”都赶走了，还会有新题目来内斗的。就跟共产党杀完国民党建政之后再自相残杀一样样。一定要不断寻找、设立仇恨的标靶，这是任何专制政权难以逃脱的规律。当然我不是说台湾已经是专制，与大陆相比，差别还是很明显的。但台湾民主确实面临走向专制的危险。希特勒之前的魏玛政府，就是一个比台湾完善得多的民主政府。——如何？一煽动民族主义、国家主义，一迫害犹太人，很快就法西斯化。当然时代不同了，难度加大了。

今天之台湾，谁是压迫者？

——台独基本教义派！

蓝军的反抗有相当大的正义性。

虽然，由于中共的存在使事情变得非常复杂，有时投鼠忌器，但不能以任何理由挑动仇恨，不能以任何理由在民众中挑动对立，这应该被确认为民主政治最基本的原则之一。

你太爱吵架了！高寒王希哲都是我的老朋友，你跟他们掐得乌眼鸡似的，何苦来哉！

最后说一句，政治分歧与冲突总是暂时的，某些民族生存的基本要素是更为重要的恒久的，例如资源、版图、地缘、文化、语言等等。政治家们来去匆匆，而中华民族还要长久地生存下去。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解决台湾问题的“基础出发点”

邈邈道士

洪哲胜先生表示愿意站在人民福祉的优先考虑上思索台湾的统独问题，这是很值得欢迎的。非常遗憾的是洪先生始终没法偏离他为“台独理论家”的发言身分，丝毫也未敢轻越陈水扁“一边一国”论的雷池半步。“食君之禄，分君之忧”嘛，这当然是容易理解的。无论如何，台湾统独问题的定性到底是属于“居民自决”还是“国家分裂”的范畴，将来的历史自有定论，显然不是洪先生或老道的任何‘辩论’能够解决得了的。总之，正反双方的论点都已经说得相当详尽，多费口舌是无济于事的。

必需声明的是老道坚决相信，将国家和政权混为一谈或草率地否定‘台湾人是中国人’的同胞底线，以及随意漠视中国这一个国家存在几千年的事实是非常荒谬而阴险的“诡辩”。

洪哲胜先生拿东帝汶脱离印尼独立建国的例子当为“居民自决”的范例，用意无非是为台独使用‘住民自决权’的口号去图谋分裂中国寻找“例证”而已。这又是洪先生玩弄偷换概念戏法的绝招示范。东帝汶是荷兰前殖民地在“国际托管”之后，遵照联合国决议和监督，并取得有关各方的协议，才以公投的途径而出现的妥协。台湾和中国的关系绝对不同于东帝汶和印尼的关系，这种用橘子去譬喻苹果的误导把戏，是明显缺乏说服力的。陈水扁和他的追随者打算掩盖天下耳目，妄想比照东帝汶的‘方式’去分裂中国的固有领土，也肯定是徒劳的。

如果洪先生非得寻找另一个国家分裂先例不可的话，东西德或南北韩应该是最显著的“一分为二”的国家分裂实例。不巧的是德国和韩国的分裂都是二次世界大战的“外力”所促成的，显然不属于洪先生所企望的“居民自决”格式，何况德国人的‘自决’选择恰是“统一”，南北韩人民盼望的也是“统一”；德韩两国的“统一”趋向，当然不是洪先生所愿意宣扬的。洪先生住在北美洲多年，应该知道加拿大于1995年10月也闹过一场魁北克省法裔加拿大人想‘独立’出去的“公投”故事。那时候，魁北克的魁人党便拿出“居民自决”的口号搞过一场轰轰烈烈的“独立公投”，结果没成功。应该指出的是加拿大的国制是联邦制，加拿大的宪法也容许“公投”，但加拿大联邦政府始终坚持，魁省的公投即使赞成‘魁独’，魁北克的独立仍需获得加拿大全国人民“公投”的绝对多数认可才可以开始“分裂”的谈判。更重要的是，魁北克境内的土著居民也严正声明，万一魁北克独立出去的话，他们仍然有权选择留在加拿大国家里面或另外成立自己的“独立国”。

这些史实显然都是值得‘台独人’认真参考的。‘台独人’想援用东帝汶的公投特例去达到分裂中国的目的，难听一点的说法是痴人说梦，比较厚道的说法是缘木求鱼。别说对岸的中国人绝不同意，聪明的台湾人也未必是愿意上当的。纵使一部分台湾人在政客的瞒骗怂恿下附和台独，他们也肯定能够了解，台独的选择并不符合台湾人民的福祉。无论是从理论或感情上去考虑，大多数的台湾人不会愿意让台北县或苗栗县或山地同胞们在他们所居住的地区，依样画葫芦地通过‘居民自决’的花样，从台湾分离出去的。

洪哲胜先生说两岸的统一必须是“两相情愿”的。这当然完全正确。同理，单方面的分裂主张，也必须是“两相情愿”的。否则，一场玉石俱焚的‘独立战争’将无法避免。这怎能算是‘人民福祉’呢？

必需再三强调，‘居民自决’不但不是解决一切政治争议的万应丹，它实际上也不是解决任何政治争议的唯一途径。只有在所有其他文明的妥协机制统统失败之后，诉诸民众公决才不失是

武力解决前的、万不得已的最后方式。洪先生也明白老道所提出的,“真理是非问题、道德问题、文化问题、科学技术问题、个人祸福缘分问题、和爱憎喜恶等感情问题等等”,都不是“人民自决”所能决定的议题。但洪先生却巧辩地说,这些‘问题’在两国(两岸)人民在对“统独”进行全民公决时会加以慎重思考。这显然是有意歪曲老道本意的嫌疑。老道想指出的并非两岸人民会不会思考,更无意否定‘人民自决’在某些特定范畴内的功用,而是想强调:这些问题不是适于通过‘住民自决’的方式去作决定的“公投议题”而已。

上述这些歧见如果没法厘清,试图化解当前“一国两治”现状的思索必然会迷失道路的。

老实说,老道虽然反对台独,但对‘台独人’的逆反心理是相当同情的。如果洪先生和其他‘台独人’能够放下他们那些值得同情的逆反心理,能够放弃他它们为了反共而反对统一,以及为了过去的种种挫折感而反华的话,两岸的和解并非绝无可能。明乎此,老道愿意提出一些具体的、解决台湾问题的“基础出发点”建议,希望大家认真讨论、并尽量补充。

一、两岸的人民首先要承认并面对下列现实;

1、中国是大陆地区和台湾地区的全体人民的祖国;(这是关于“一个中国”的最可能被接受的‘一中’定义。)

2、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华民国是分治大陆和台湾这两个地区的两个政治权力结构;(这是平等对待目前两个‘政权’的最平实说明。)

3、中国当前由两个政权结构分治的现状不利于整体中国人民的最高福祉;(这是必须正视解决统独问题的唯一充分理由。)

4、中国的统一或分裂必须在符合整体中国人民的最高福祉目标上,通过和平、公正、合理的方式,由全体国民公决。(这是避免战争、勒索、偏袒、或强词夺理的正面提法。)

二、两岸政府立即停止任何针对对方的颠覆或其他敌对的行为;

(这是表达诚意、善意的及时而可行的起码措施。)

三、两岸政府全面开放并鼓励两岸之间的一切正常民间交往;

(这是促进互相了解和建立互信的最佳双赢途径。)

四、两岸政府协定在有邦交的外国地区,承担协助与保护两岸侨民的一切领事事务;

(这是让全世界其他国家了解到中国人民团结自强的最具体表态。)

五、两岸政府即刻开始进行会谈,讨论如何争取解决两岸分治的双赢方案。

(国共内战停战55年间所累积的待决事情千丝万缕,讨论“如何争取”的技术性议题是讨论和解决实质议题的起步。)

六、两岸政府在会谈期间内保证重视听取民间的任何书面建议,并保证定期向两岸人民发布有关会谈进展状况以及遭遇到的任何障碍,以便征询最广泛的参考方案。(这是实践民主参与、保护人民福祉、和争取向全世界舆论支持的有效措施。)

七、两岸政府保证具体的最后和解方案必须在两岸人民的公投认可后方得生效。

(这是保证人民福祉高于政党利益的必需步骤。)

附录：洪哲胜：【回应邈邈道士】在人民的福祉为第一优先的情况下台湾问题如何得到真解决2004-3-3

在人民的福祉为第一优先的情况下台湾问题如何得到真解决

洪哲胜

非常高兴知道邈邈道士同意“统独”只是人民的“选项”、“统独问题的真解决”应该“以人民福祉为目标”。这样，我们就可以在一个更加广泛而且坚实的基础上面探寻解决台湾统独问题的具体办法了。

在探讨具体办法之前，进一步厘清人民自决权的一些问题，有助于在提出具体办法时减少一些常见的歧见。

§ § 人民自决权的使用范围

观察中国以外之国家的史例，由于事情与中国无关，或许中国人可以摆脱作为当事人的感情困扰，从而得以客观思考问题的实质。因此，在这里我愿意以东帝汶人民与印尼分离而独立建国为例子，来看看人民自决权之行使所会牵涉到的议题，以及它们应有的解决办法。

东帝汶人民大多倾向于独立建国。但是，印尼人民则大多反对东帝汶的分离。那么，如何才算是既尊重东帝汶人民的自决权、又尊重印尼人民的自决权？

按照自决权的原意，一个人民可以决定这个人民自身的事务，而不能决定别的人民的事务。因此，当东帝汶是否与印尼分离成为人民自决的课题时，有权决定“是否分离”的，是东帝汶人民、而非印尼人民，因为，“东帝汶”要留在印尼里面、还是要离开印尼，基本上是东帝汶人民的事务，而非印尼人民的事务。

如果有一天在台湾的中华民国与在中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统一（或合并）成为待决的课题，那么台湾人民就要考虑他们自身的福祉，对“你赞成台湾与中国合并成为一个国家吗？”的议题作出全民公决。中国人民也要考虑他们自身的福祉对“你赞成中国与台湾合并成为一个国家吗？”的议题进行全民公决。两国人民事实上仅仅决定着自已一方的事务，而没有决定对方的事务。只有当两国人民的公民投票都得到肯定的答案时，才有meet of minds（两相情愿），这时，“统一”才是可行的。如果台湾人民愿意统一，而中国人民不愿意统一，则统一只是台湾人民的一厢情愿，它被中国人民所拒绝。相反，如果中国人民决定要与台湾人民统一而台湾人民不愿意统一，统一也只是中国人民的一厢情愿，它被台湾人民所拒绝。在没有“两相情愿”的情况下，双方就作不成统一的交易啦，No deal!

邈邈道士所提出的“真理是非问题、道德问题、文化问题、科学技术问题、个人祸福缘分问题、和爱憎喜恶等感情问题等等”，确实是两国人民在对“统独”进行全民公决时所必需、也会加以慎重思考的问题。但是，所有这些问题事实上正是两国人民对于“统独”是否有益于各自人

民自身的福祉所需要思考的课题。它们值得深思。但是，它们无法取消两国人民所个别拥有的自决权。

至于邈邈道士所强调的“牵涉到13亿中国人‘生命共同体’的分合问题，也不应该是听从台湾岛上少数人的‘自决’权去轻易裁定的。”的说法，则并不符合人民自决权的理念。东帝汶是否是印尼“生命共同体”的一部分这样的命题，正是引发人民自决的课题，或许，印尼人民都认为如此，但是在这里，东帝汶人民如何认为才是关键。此事只能由东帝汶人民来“裁定”。同样地，台湾人民是否认为自身属于邈邈道士所说的“13亿中国人‘生命共同体’”，正面临着考验，除非台湾人民执意不遂行其人民自决权，否则，这个问题正需要台湾人民通过一场公民投票来表达他们的看法，而解答只能由台湾人民来“裁定”，由他们说了算。

可见，邈邈道士的这个关切，只是他个人的意见，并不应该影响“台湾要否与中国统一”由台湾人民决定得应然。当然，台湾人民如果决定要统一，这样的意愿是否会成真，还要有中国人民的“中国要否与台湾统一”的正面决定。

§ § 台湾问题怎么办？

厘清了上述有关人民自决权的分歧观点之后，现在可以直面台湾海峡两岸的现状，来探索可行的道路。

众所周知，撇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无权进行公民投票不谈，两国人民目前对于“现在进行统一”是没有共识而无法达成“两相情愿”的。那么，台湾问题应该如何解决呢？

我想，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从中华民国叛离出去的国家。半个多世纪以来，它的政府确实相当有效地统治着它的领土。中华民国再不承认这个国家的存在，则太无顾于现实了。还好，不愿意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个国家的蒋介石政权已经不再存在。现在台湾的两大政治势力——泛绿与泛蓝——，要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应该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因此，首先，中华民国政府应该公开宣示愿意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则应该同意尽快把两国的关系正常化。

如此，则一个中国人的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可以与另一个类似新加坡的、以华人为主的国家，和平、友好、平等、互惠地同时并立于这个世界，并且逐渐增加相互间的了解与友谊。

如果中国人希望统一、追求统一，那么，中国人就需要改变自己的环境、条件，让统一不再是台湾人民的夜魔，而且成为两国人民的双赢，成为台湾人民追求的对象。能够如此，则台湾人民即可轻易地通过一场公民投票，表达台湾愿意与中国统一的愿望，从而达成他们所期待的统一。

说明白一点，中华人民共和国首先必需民主化，让人民象模象样地在中国当家作主，然后在这个基础上面构建统一的基础，征得台湾人民对于统一的自愿统一。（2004.3.3）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我看台湾大选

狼协

老芦堵这次台湾大选蓝军胜，我也赌蓝军胜。但是我可没有老芦那么乐观。实际上，绿营的势力在这几年是一直在增长的。这其实只要对比上次大选和这次民调结果就可以看出。不管民调的误差有多大，但是跟上次大选连、宋两家加起来的百分比，还是看出了连宋势力的下滑。上次大选，陈水扁只能是险胜，连宋的票数加起来，远远超过陈水扁。现在连宋学聪明了，联合起来，其票源也就被整合，而不至于被各个击破。但是现在即使要赢，还是会赢得非常吃力。这表明，这四年来，阿扁的支持度不是下降了，而是上升了。排除经济因素的影响（阿扁的政绩令民众失望），台湾民众台独倾向的增加程度可能还要更高些。

如果让这种趋势延续，对两岸来说是非常危险的。不管那个政治派别当选，民主制度的特点就是政治家必须讨好民众，不然他们自己就得滚蛋。有见识的政治家，能做到的也只是欺骗民众。而“愚民”当然并不容易，代价也高，虽然并不是绝对做不到。美国这样的民主国家，禁止政府拥有媒体，那么政府蒙骗或者煽动民众的程度还要困难的多。台湾可能好些，那么传媒对民众的影响，可能最终反映为经济利益。但是“民主”的制度在某种意义上却是反“自由”，确切的说，是反“自由市场”的。民主按人头决策，而市场的基础却是按“钱”，也就是按产权制度决策。西方诸国的政治制度，其实就是这两种力量的制衡。按说台湾的资本，是应该认识到跟大陆对抗是没有前途的。我不知道台湾的媒体背后的力量支撑是什么。台独即使有钱，我觉得那钱也比较草根。

所以，要对台独釜底抽薪，一是要对民意下功夫，一是要对米国下功夫。后者更为根本。对于民意，因为前期已经喂了太多的大棒，现在再喂胡萝卜，意义不是太大，还不够台独政治家一阵煽乎的。所以，现在要对民意釜底抽薪，还是应该沉住气，让台湾经济对大陆的依赖继续增加。等到台湾再也离不开大陆的时候，那时候在台独甚嚣尘上时，再略示惩戒，进行经济制裁，台湾经济遭受重挫之时，民众都是非常现实的人，那时候便会清醒不少。所以只要制止住“急独”，发展自己的经济，保持自己的稳定，那么远隔重洋的其他“帝国主义者”都要急急赶来中国大陆分一杯羹，何况台湾。而且，台湾将遭受中国大陆越来越强烈的竞争力压迫。那么时间一定是站在中国大陆这边的。

至于美国的支持是台湾民意的最后幻想。要釜底抽薪，最终抽掉这种支持，中国政府应该尽快作出政治改革的姿态，并且开始在小范围内开始稳步推行“法制、市场、人权、自由和民主”的试验，从根本上消除西方国家的敌意。

根据我长期的观察，中国的发展是大希望和大风险并存。中国的风险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

一是社会矛盾的激化和大规模的社会动乱。这需要设法抑制两极分化，加强社会保险功能，保证社会底层被改革所暂时牺牲的民众有最起码的生存条件，抑制腐败。

二是台海发生大规模战争。这需要及早进行釜底抽薪的工作，而且当局应该保持高度克制。缰绳在手，野马被套上了笼头的话，再也跑不出好骑手的控制的。

如果这两个条件都不发生，我高度看好中国大陆的发展。所以，正确的处理好台海关系，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关于台湾总统选举与选后争议行动的言论

洪哲胜

一、2004年台湾总统选举的观察与感想

二、浅论“三·二〇”防御性公投的前因后果

三、向暴跳的国亲党人呼唤：够了，就是够了

四、解析白宫声明

2004年台湾总统选举的观察与感想

洪哲胜

这次台湾的总统选举，阿扁与吕秀莲获得连任，与我原先的估计符合，只是差距太小，差一点让我的没有回去投票成为遗憾。底下记下几点观察，供大家参考。

§ § 泛绿赢得不多，却是大胜一场

2000年，连战与宋楚瑜的得票率总合是60%，而陈水扁的得票率还不到40%。因此，这次阿扁的获得50.12%得票率，看起来好象赢得非常微小，其实，它的意义非常重大。因为，这意味着，在过去的仅仅4年当中，尽管政绩平平，泛绿从38%上升为50.12%，而泛蓝则从60%下降为49.88%。这一个下降的形态尽管不能说是“雪崩”，但是，它的持续下降是可以预期的。因为，每年都有新的年轻人上升为选民，其数量颇大，而且其倾向越反对中共领有台湾。4年后，泛蓝的群众绝对不是泛绿的群众所可比拟，除非……（卖个关子；如果泛蓝有偿请我当顾问，我会乐于告诉他们。信不信由你啦！:-)))

§ § 枪声后的理性，证明泛绿的成熟

选前发生枪击泛绿总统、副总统候选人事件。这个事件的真相还没有揭发。但是，从事件发生以后，泛绿领导层呼吁支持者冷静，下令加强保护泛绿与泛蓝的竞选总部，而且没有明指或暗

示枪击事件的主谋是泛蓝选方或泛蓝群众，使得第二天的选举过程几近完美。——这看起来好象稀松平常，其实却是大大不易。

泛蓝的部分人士居然反咬泛绿，要引导人民去设想这是泛绿的“苦肉计”。另外，4年前泛蓝选输以后其群众几近暴动地包围总统府。而且在事后有人恶毒地侵犯李登辉总统的人身安全。如果这次被枪击的是连、宋，第二天会不会照样有一个完美的选举，我看，这谁也没有把握。

因此，枪击事件的事后，也证明泛绿是一群比较理性的群众。而这样的群众占有多数，这是台湾人民的幸运。然而，这样的群众仅仅稍微超过多数，这表明：今后台湾的政治家还有需要在理性化群众方面多所着力。

§ § 些微多数的统治，政府要有耐心

尽管民进党当选了，民进党政府应该好好地记住它的得票率仅仅是50.12%。这是多数，但是，其实它意味着旗鼓相当。那么，政府应该怎么办呢？

我曾经说过好几次：台湾是一个分裂的社会，因此，好的政治家不仅要有能力在选战当中取得多数人民的选票，而且要在选后的相对长期的执政当中，有能力把在野的政治势力拉来身边，理性地议政、议决，给台湾尽快地带来一个美好的明天。这样的工作，在“在朝与在野旗鼓相当”的今日，尤其需要。

我想，陈水扁总统应该可以聘请受到一半（minus）选民热诚拥戴的连战与宋楚瑜来担任总统府资政或国策顾问，而且，不把这个聘请当作一种“收买”，让他们作“花瓶”，而是当作一种“制式”的顾问，开始史无前例地让在野势力得以尽情地帮助在朝者献策，并且从而在理解差异的情况下化解对抗。

同样，执政党也应该诚心诚意地消弭台湾政坛的械斗习性，让理性的意见得以提出，得以得到公众的看重，而且得以得到理性的斟酌与采决。

所有这些绝对需要执政党的耐心与细心。而民众也要给无理取闹的在野党（if any）表达他们的关注与反对。这样一来，台湾的民主政治就可以在现有的基础上面大大地跨出美好的一步。

§ § 公民投票两个议题的被否决

由于投票的数目少于有效的门栏，这一次公民投票所拿出来的两个议题都被否决。而非常清楚地，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结果，是由于拿公投票的选民太少，而这又是泛蓝鼓吹拒拿公投票的结果。

我认为，泛绿在国际压力与泛蓝的反对下精猛推动台湾的首次公投是绝对正确的。中共面向台湾的496颗导弹，确实是对于台湾的一大“外力威胁”，而这个威胁一旦达成敌人的意图，那就会“导致国家主权有改变之虞”。基于这样的观点，阿扁总统的提出这个公投，不但是合法的，也是合理的，更加是必要的。

泛蓝在台湾正面对着强敌的恶意施压之前，居然杯葛公投，尽管它杯葛“成功”，但是，这只能表现它的“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在中共暗中偷笑的面前，泛蓝的赢得“反公投”其实乃是一件大糗事啊！

如何继续以公投方式叫出台湾人民“反对中共导弹威胁”的心声，在未来的4年当中，必将继续考验着台湾一切政治家和政党的正当性。

§ § 泛蓝要求“重新验票”事件的考虑

这一次选举胜负双方的差距只有30,597。这表明双方确实旗鼓相当，如果有误算，其真实结果有可能会改变选举的胜负结果。因此，输方的要求“验票”，并非一定是不合理的。但是，据我所知，台湾的《选罢法》大概没有任何条款明白显示：差距多小，输方就可以要求“验票”。所以，我在电视里听到中选会的人表示：输方必需提出一些证据，证明自己的要求“验票”是确

实有需要的。

我认为，既然没有因为差距太小就可以要求“验票”的规定，泛蓝必需按照其它得以要求“验票”的条件，提出他们的证据，而中选会可以把这当作一个重要事件来公平办理。总之，我们必需依法办理，而不是在法外寻找解答。

经过这个事件，如果大家认为，得票差距太小，比如，少于1%，输方就可以要求“验票”，那么，台湾政府不妨把这条款列入《选罢法》，从下一次选举开始实施（法，不溯既往）。

由于有不少社会运动团体组成“泛紫”联盟，反对两个最大的政治势力——泛绿与泛蓝——而提倡“投废票”；由于这一群社会运动者在社会上颇有好名声，有他们的群众，因此，他们可能影响很多选民去投“废票”，也因此，所谓“废票337,297张，太多”这个的理由是否有足够的要求“验票”的证据力，那就得由中选会或法院作出裁决了。建议泛蓝群众别急，等待应该做出决定的单位做出他们的决定吧。

§ § 小结

这是第三次台湾的全民选举总统，已经成功落幕，马上必需解决的有枪击事件的追凶与泛蓝的要求“验票”。前者的真相可以澄清一些应该有的与随便揣测的质疑，并给这个事件定性。后者，依法办事，应该不会引起什么争议。

至于上面所提到的一些问题与解决办法，希望能够得到参考与重视。总之，台湾人民已经可以毫无恐惧地言说自己的看法与主张，现在的课题乃是如何最好地让台湾的民主精致化起来。而这就需要台湾人民的善意与智慧了。

浅论“三·二〇”防御性公投的前因后果

洪哲胜

§ § 一、掌握最佳时机展示台湾人民在中共威胁下绝不低头

400年来，台湾人刚刚立法获得公投权利。中共说：“你不可以公投，公投就打！”台湾人民如果在这个场合不敢举办公投，那就只好被中共吃定了。而中共的得寸进尺是可以预期的。台湾还有什么前途。因此，台湾举办公投给对台湾领土有野心的中共当头来个棒喝，时机最佳。举办公投还可以向全世界人民显示台湾人民的硬颈，绝对不屈服于中共的威胁。

§ § 二、民进党有义务一偿宿愿并向人民展示诚信与胆识

民进党人几十年来就一直以追求包括公投在内的民主为职志。现在第一次有了机会，民进党没有道理放弃不用。民进党人只有勇敢地举办这个公投，才能展示它的诚信与胆识。

§ § 三、向老美展示台湾的硬颈

阿扁自始知道，台湾已经是个独立的主权国家，它的名字叫做“中华民国”，因此台湾无需“独立公投”。他也宣称这次公投是防卫性公投，不会抵触“四不一没有”。他知道，中共一定反对，而美国必然不得不“敷衍”一下。后来，美国果然应中共要求向台湾表示关怀。他也知道，这样的防御性公投，目的不在“设法改变现状”（这是美国关切的要点，也是中共要求美国关切的唯一有效的理由），因此他竭力向美国表示：496颗对准台湾的导弹，才是意在“改变现状”，也因此，美国在作作模样表演一番让中共有下台阶之后，就不但不再表示关怀，反而声明公投乃是台湾人民的权利，美国无权干涉。——这就进一步加强了阿扁总统在美国总统心目中的诚信（“我说没有要改变现状就没有。放心啦，老美！”）

§ § 四、防卫性公投不但合法而且有必要

依照《公投法》第17条的规定，必需在外来威胁可能改变台湾的主权地位时（大意），台湾总统才可以采用这个防卫性公投。现在，中共明明把496颗导弹摆在那里，对准台湾，谁也无法否

认有这个“外来威胁”的存在。而且，中国万一发动攻击，其结果当然“有可能改变台湾的主权地位”。这正充分符合《公投法》第17条的规定。因此，阿扁总统的决意推动这次公投，没有违法而且有其必要。

§ § 五、为这次公投的必要性释疑

有人或许认为面向台湾的这496颗导弹并没有威胁到台湾。他们说：如果真有威胁，为什么阿扁总统现在不立即颁布紧急命令。这种说法是把“威胁”与“立即的威胁”给予混淆了。如果非得等到中共发射导弹，总统才能启动防御性公投，那么，这个公投铁定来不及进行。因此，在中共的496颗面对台湾的导弹威胁之下，台湾总统就不但有权利、而且有义务启动防御性公投，向国际投诉台湾人民的忧虑与反对，让中共在“台湾人民反对”与“人权高于主权”的压力下，不敢发动战争。当然，中共一旦对台动武，那已经不再是防御性公投的时机。那时，威胁是“立即”的，因而，总统有权利、也有义务宣布台湾进入紧急状况矣。

§ § 六、把这次公投与总统选举绑在一起好处多多

为什么要把这次的防御性公投与总统选举绑在一起？我想，这至少有三大理由：

（一）因为《公投法》刚通过而且距离总统选举的日期又长到足够做好准备工作，把两者合并举办顺理成章。很多先进的民主国家，也都利用选举的机会同时进行公投；（二）不少人反对公投的最大理由之一是：公投浪费人民的税金。既然如此，把它与总统选举绑在一起，可以不必劳民伤财也；（三）防御性公投的意义主要在于让全世界人民意识到台湾存在着被中共侵略从而改变台湾主权地位的危险，以及台湾人民对于中共此一企图的反对，让公投与台湾的总统选举同时进行，就可以更加引起国际的聚焦，产生特别的广告效果极佳。

至于，绑在一起对哪位总统候选人有利，那就各说各话了。我认为，这是不相关的。

§ § 七、公投没有通过会使捣蛋者受到人民的反弹

这次公投的两个议题的得票率都极高。它们之所以被宣布“没有通过”，是因为领票的选民数目不够门槛，而没有足够的选民领票的现象，是因为泛蓝的“鼓捣”。或许泛蓝自以为它成功杯葛了这次的公投而得意扬扬。其实，在台湾绝对多数人民拒绝中共统治的今日，那些被连宋所误导而没有领票的选民一定会反悔，最终，连宋的捣蛋绝对会被台湾人民所反弹，因为，这证明公子哥儿的连战与所谓大内高手的宋楚瑜，都是一些不负责任的政客，居然为了反对阿扁总统而响应相应敌人的叫嚣，鼓捣拒领公投票。（2004.3.21）

向暴跳的国亲党人呼唤：够了，就是够了 |

| | | 洪哲胜 |

| |

| |

不仅6,471,970投给阿扁的人在看着你们表演		不仅337,297投废票的人在看着你们表演				
不仅3,246,027没有去投票的选民在看着你们表演		不仅没有投票权的众多选民在看着你们表演				
	即使那些把票投给你的6,442,452中的一部分人		以及你们的孩子也都在看着你们表演			
		你们一党专政的超过半个世纪统治的表演已经够了		4年前总统选举你们输不起的表演也已经够了		你们3月20日晚间启动的表演也已经够了

| 够了，就是够了 | | 在尽情表演之后，是应该下场的时刻了 |

| 当一个又一个文明的公民 |
| 回归事先大家设定的法的游戏规则吧 |
| 在法的游戏规则里面, |
| 你们如何游弋都不为过啊 |
| |
| 这么多的国民静悄悄地看着你们表演 |
| 他们不是没有异议 |
| 他们爱你们的每一个 |
| 不想让那496颗导弹 |
| 找到它们的藉口 |
| 也让你们与他们共享中共的蹂躏 |
| 与中共共享荣辱啊 |
| |
| 够了, 就是够了 |
| 在尽情表演之后, 是应该下场的时刻了 |
| 当一个又一个文明的公民 |
| 回归事先大家设定的法的游戏规则吧 |
| 在法的游戏规则里面, |
| 你们如何游弋都不为过啊 |
| |

国亲佳言录

有心人

一、宋楚瑜：要让20万军警补投票，叫人水扁公开验伤二、洪秀柱：不惜丢汽油弹三、侯冠群：阿扁不给我们验伤就等着验尸四、连战：人民要凶起来！陈水扁是窃取了政权五、宋楚瑜：不是我们输不起，是台湾民主输不起

六、郁慕明：南部投连宋的人移到北部……南部、北部，一边一国，好不好！七、周守训：陈水扁先生说总统可以不赢，公投一定要赢可是现在却是他赢了总统，输了公投这是个不公平的选举，你们说对不对呀八、吴敦义：阿扁的枪伤照片没有说服力，不能取信……九、秦慧珠：台南县共有17万张废票，比全国其他县市加起来的多（谣言）十、泛蓝甲：如果明天股市下跌或有任何事情都去找阿扁。我们要10万大军开进总统府。我们要让阿扁知道：这是一个持之以恒、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行动

十一、邱毅：坐牢没关系十二、市党部分机小姐：小姐你说话要凭良心呀，股市下跌怎么能怪我们呢？都是阿扁的错十三、不知是谁：如果肚子被枪击内裤应该都是血阿扁的内裤都是白的十四、不知谁说：这种不公的选举，我们可以不守法的，但是我们没有。这就是禽兽跟人的差别十五、胡忠信：连宋加废票多过扁吕，所以反扁的人还是比较多……

十六、陈万水：4年前我们就是被作掉的。今年我们不当小猫了……十七、胡忠信：验票，3,000个法官，一天就可以验完十八、陈文茜：有奇美的护士向我反应，早上就已有国军进驻，休假也全部召回。我也已经收到情治单位的弹壳与弹道分析，两者根本不符合。张昭雄院长

也跟我说，医疗记录是假造的。

黄志芳：奇美的高层向我表示，护士就是陈文茜十九、赵少康：有可能是宾拉登干的，有可能是妄想症或精神病患。就算陈水扁被刺杀，如果伤势不重，应该继续游街才算勇敢，不该胆小躲到医院去……二十、林郁芳：子弹还会在身上跳来跳去的吗？众说纷纭，还有人说是被弹道飞弹打到的

二十一、李敖：陈水扁是骗子，一定是假的。二十二、（记者的问题：如果重验结果与选举一致的话，你们是否接受？）

连战：假使验票结果仍然一样的话，我们还没有决定要接受这个结果，毕竟上次佛罗里达州也差很少。二十三、连战：我没法结束集会二十四、邱毅：奇美医院上上下下从院长到护士有参与过程的人员，知道“内情”的人，都没有说实话！

还有一位医生，（主持人：请公布医师姓名）不行，我现在不能讲，还有一位医生，（主持人：请公布医师姓名）不行，我现在不能讲，如果有一天有必要时，我一定会讲。二十五、李敖：阿扁随身医师有整型医师在内，那个伤口用雷射切一刀就可以办到了

二十六、洪秀柱：台湾第一次，世界都在笑二十七、洪秀柱：你们那个作票总统，作票总统是要作什么票呀！二十八、侯冠群：“我们要包围中选会”“我们要包围中选会”“中选会的地址，请大家告诉大家”二十九、侯冠群：李登辉自杀！吴淑珍自首！吕秀莲自残！陈水扁自宫三十、邱毅：宋有战斗力，不应当小媳妇

三十一、秦慧珠：吁马英九多学学胡志强，站在人民这一方三十二、秦慧珠：（前提：国防部长汤耀明住院请假，没来）

汤耀明阿达阿达是智障，国防部副部长是智障，我们不需要一个智障副部长坐在这里答询

（国民党立委林南生就上台呛秦说人家都生病住院了你还要怎样）

（亲党立委林郁方也看不下去摇头离席而去）三十三、秦慧珠：644万张选票需要宣泄……到街头抗议是种很好的社会治疗三十四、3/22连宋对国外媒体记者会实况：

有一个女记者问说连宋一直说有20万的军宪警不能投票，这个数据到底多精？因为这是非常严重的指控，对人民会造成很大的影响。真的有那么多人不能投票吗？

就她们搜集的资讯没有那么多，请问连宋，这个数据是怎么算出来的。

连战楞了一下，就说这个数据是他们的粗估，他到目前为止没有很精确的数字。

那个记者立刻就说，那怎么可以就这样说有20万的人不能投票呢？如果没有精确的证据怎么可以就这样讲呢？根据国防部的资料，大概只有20万的九分之一（如果我没听错……）没去投票，跟20万有很大的差距。

连战这个时候真的大楞……宋楚瑜就指苏起，苏起赶快说他们明天会提出精确数据。

接下来宋楚瑜感觉上是不敢再让连战说下去，他就接过来说其实到底是不是20万不重要，因为差距太小，就算是一票两票都很重要。

宋楚瑜反问那个记者说她的数据准吗？怎么来的？

那个记者有一种要气到暴掉的感觉。她说是台湾政府的资料啊……国防部的资料啊，难道你们政府的资料你不相信吗？

接下来就是连战、宋楚瑜和苏起三人开始大圆场……就说什么，其实数字不重要啊，而且他们的资讯不足啊，所以他们才会自己估计啊……三十五、国民党发言人周守训：

所有投票人数－领公投票数＝数字一－领公投票数－陈水扁得票数＝数字二然后他说

数字一＋数字二－废票数＝连战得票数他说简直是巧合所以有做票

“3. 22”记者会：这些群众不是被我们操控的五十、我们要求让国安机制而无法投票的20万弟兄重新投票！！

实际：只有1万7千人

记者会上：我有说过这个数字吗？

五十一、黄珊珊：光是台南县就有17万张废票

实际：只有1万余张五十二、暴民聚集不是我号召的

阿斗：大家要“凶”起来~~~五十三、废票怎么那么多

答：国亲立委上个会期认为不识字的阿扁支持者比较多，快马加鞭通过有效选票应从严认定还有……那废票联盟是干麻的……

还有……废票数最多的县市一半是泛蓝耶……真奇怪……

五十四、选前 T V B S：我们的出口民调是最及时最正确的

选后 T V B S 不再提出口民调了五十五、统派媒体

T V B S：开票一小时平均快票速度每分钟近10万张，连宋领先最高达10万张东森：最高居然连宋领先30万张中天：应该是疏失吧，连宋一度得票700多万张

公视-中选会及时开票：扁吕一直领先5万票左右民视：扁吕也一直领先5万票

五十六、Y扁要修法，让验票快一点达成，国亲立委说不要为什么不要呢？！！！！大家都傻眼了Y扁找五大医院院长验伤，他们不领情国亲完全为反对而反对

【评语】有些台北人生活太忙碌了吧，新闻说啥就听啥，也不想想那些媒体的话能不能听国亲的人是怎么了？~卢人吗？~~

解析白宫声明

洪哲胜

◆美国政府与人民一致恭贺台湾人民的3月20日总统选举成功结束。台湾的中央选举委员会在3月26日正式宣布陈水扁先生赢得连任，我们恭贺陈先生的胜选。

——美国不但恭贺台湾人民总统选举成功结束，而且恭贺阿扁当选总统。——美国点出中选会公布之后才贺阿扁，让大家知道那些说美国不愿意贺阿扁当选的泛蓝人士只是胡说八道。

◆我们承认，3月20日的选举结果存在着悬而未决的法律挑战。我们高度肯定台湾人民相信既有法律机制、拒绝以法律途径以外的方式解决他们的分歧。我们拒绝号召暴力之举，这种号召威胁了我们和台湾人民所承诺信守的民主原则本身。

——美国承认有人从法律方面（而非示威施压）挑战选举结果；——美国认为应该解决这个法律挑战；——台湾人民相信既有的法律机制，拒绝用法律之外的途径解决分歧，美国对此高度肯定，也就是说，美国站在坚持依法办事者的一边。——美国拒绝泛蓝的号召暴力；由于美国和台湾都承诺信守民主原则，因此，泛蓝如果采取民主以外的方式，即使夺得政权，美国就不再有义务保护台湾；

◆台湾海峡的和平与稳定与台湾人民的福祉的维系，对美国而言仍然十分重要。为了促进这些目标，美国将履行台湾关系法所载明的义务。台湾和北京都有责任透过所有的既有管道展开对话，并且避免采取会改变台湾现状的片面措施，为双方的和平与安定奠定必要基础。

——台海和平与台湾人民的福祉对美国而言十分重要，因此，泛蓝或中共如果对此加以破坏，美国将履行台湾关系法从而出手。——台湾不可宣布独立。——中国不可动武。

◆我们将遵循台湾关系法以及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同发表的三项联合公报所揭橥的一个中国政策，透过美国在台协会与台湾人民继续保有紧密的非官方关系。”

——美国将遵循它自己的”一个中国“政策；

——美国将与台湾保持“紧密的非官方关系”。

(2004.3.26)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陈水扁政权不是法西斯政权——答郑义先生

芦笛

面对失业危险，今日没上班，到处奔波，另谋生路，却空手懊丧而归，回来照例上网逃避现实，却看见了狗崽子阶级弟兄（这是老马的封赠，却之不恭，呵呵）老郑的大作，惊喜交集，于是赶紧来回贴，免得被插言验明正身，插上“招子”，押赴刑场，执行枪决：)

老郑说：

“芦笛还是客气了：陈水扁哪里是南非式的种族主义民主，似乎更接近于希特勒上台初期的民主吧？……同希特勒一样，陈水扁（李登辉）也是民主选举上台，靠的也都是种族主义国家主义激起的仇恨，并对人民之一部分实行歧视压迫……所不同者，希特勒的第三帝国用对外战争造成巨祸，陈水扁（李）没有这个能量，他能做到的，也就是玩战争边缘游戏，以夺取和巩固权力。

……

据我对民主的理解，富人穷人，本省人外省人都是人民，更不用说他们的后代。我坚信一条真理：以任何名义在人民中制造仇恨与分裂都不是民主而必定是专制！从此我再不受台独之迷惑！血缘、出身、种族等歧视，与共产主义的阶级歧视是性质相同的！”

第二段话我特别同意，举四肢赞成。说出这种话来的人，才是和老芦一道遭受过社会歧视与迫害的好弟兄！

西方民主和“人民民主”或“种族民主”的根本区别之一，就是前者是全民民主，决不因谁的种族、出身、成份、教育程度、经济状况、政治主张就实行歧视，甚至动用国家机器剥夺人家的天赋人权。

两者的另一根本区别，在我看来，是前者的政治斗争不过是一种讨价还价手段，其目的在于达成合理妥协，而后者把政治斗争当成不流血甚至流血的战争，目的是全面压倒对方甚至消灭对方。前者以人道主义的博爱为政策基础，后者则一定要诉诸盲目仇恨。因此，一个以煽动仇恨作为政治资源的政党，必然是邪恶的政党，以仇恨立国的国家，必然是邪恶的国家，所以，我完全同意你这句话：

“以任何名义在人民中制造仇恨与分裂都不是民主而必定是专制！”

这其实也就是我“扫荡”伪民运的根本原因：他们把对专制制度的痛恨扩散到全体共产党人甚至所有拥共派头上去，把为数绝对超过一亿的人民开除了“人籍”，实行你我都备受荼毒的毛主义。我和那些人的根本区别，是我正因为受过毛共的糟践，对那套恨之入骨，发誓有生之年一定要奔走呼号，防止那套邪恶政治再在中国重演，而那些人（如贵友高寒先生）却是做梦也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把烧饼再翻过来，让对方也尝尝暴政滋味。

不过，我不敢同意的是你对陈水扁政权的基本评价。我倒不是客气，老芦是网上头名战犯，骂人之毒，直追敝同乡绍兴师爷鲁迅先生，网人有目共睹，这“客气”的恭维还是第一次听到，

呵呵。不过我的嘴毒，恰在于我目光锐利，作出的指责抨击一般都是实事求是、恰如其份的。因为特别准确，正中要害，对方才辩无可辩，赖无可赖，不能不把我恨进骨髓里去。

正因为我一贯风格如此，我不敢同意你对陈政权的基本估价，因为那似乎不够实事求是。当然你将两者作类比也有一定依据：两者都是人民选上去的，两者都靠煽动种族仇恨渔利，蛊惑（似乎不能说是“裹胁”，后者似乎有使用暴力威胁的涵义）了大量民众。不过在我看来，两者的类似之处也就到此为止。你忽略了最本质的一个区别：迄今为止，台湾的民主政治基本还是程序民主，而这正是西方民主和毛共“人民民主”和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的根本差别。

其实我本来打算就这问题写篇东西《我们的民主和他们的民主》，其要旨就是，世上有不同形式和实质的民主，毛共的“人民民主”是一极，而西方的程序民主是另一极。两者的根本区别，在于是否尊重不依民意转移的基本游戏规则。两者都同样强调人民支持，同样以代表大多数人民为政权的合法性来源，也确实都代表了大多数人民。但共党与纳粹取得民意支持的方式，是使用暴力撕毁不符合他们心意的游戏规则，仗恃人多势众，任意制定新规则并随便践踏之。这种民主的实质，是剥夺法律对少数公民的基本权利的保护，最终必然导致暴力拜物教，形成恐怖统治，使大多数人民轮流充当迫害者与受害人。而西方的民主政治之所以能避免这种暴民政治陷阱，正在于它强调游戏规则高于一切，民意的体现必须通过程序来进行。

用这个标准来考量台湾政治的实情，我不能不痛心疾首地说，陈阿扁尽管是个祸国殃民的阴毒小人，他却是基本遵守了游戏规则的。当国四年，他从未像希特勒或毛泽东那样，靠直接诉诸民众，绕过现有的政权机构，践踏既存的游戏规则另搞一套。

或许有人要说那枪击事件是践踏游戏规则，对此我不敢苟同。哪怕那完全是陈自导自演的丑剧，那也不过是试图欺骗公众，并未依靠暴民胁迫政敌，更未动用国家机器整肃对方。而且，正如我在《疑云重重看“暗杀”》一文结尾时反诘的：假定陈确实导演了那场丑剧，so what? 那到底算是犯了什么法？须知世上所有文明国家都没有什么专门立法，禁止总统候选人以假装被刺来骗取选票。作为总统候选人，这种欺骗行为当然极不道德，但毕竟不是普通法律有明文规定的民间诈骗案，谈不上严重违反游戏规则，顶多只能说是钻了规则的空子。

因此，我同意网友消极的观察，阿扁是律师出身，专业就是在体制内玩死人，跟本坛网友、合法斗争高手随便先生颇有异曲同工之处：）蓝阵营有本事，就应该向人家学习，在体制内把对方玩得翘辫子，这才是称职的程序政治家。

可惜连宋那对草包似乎根本不配玩现代文明政治，一误再误，在枪击事件后竟然不待调查，便胡乱表态，公开指责对方作假，嗣后又率队前往总统府示威，在提出验票、对方同意后还不甘心，现在更蠢蠢欲动，蓄意制造大规模群众冲突，以此施压来迫使总统下台，简直是对民主政治的公开颠覆！如此倒行逆施、胡作非为，就连我这个巴不得他们上台的同情者，都要隔洋拍案而起，将电脑屏幕上那张连小白脸啐个满面花！

相比之下，阿扁的一系列动作颇具现代政治家风范。他以柔克刚，后发制人，处处体现出以大局为重、相忍为国的气度。不仅他在“遇刺”后的讲话可圈可点，而且对方要验票，他也就同意验票，见招拆招，反倒将死了对方的军：这验票的活谁来干？还不是当初那些点票的工作人员。其结果不验可知。如果验完了还是那结果，请问蓝营如何下台？如果蓝营不同意由原来的人员验票，一则直接得罪了那些人，再则又能请谁来验？遮莫请联合国特地派出蓝盔部队来开箱？就算请得动，那些人又识字么？

因此，蓝营现在要诉诸街头暴力，可以说完全是斗智输给了对方，智穷势蹙、骑虎难下之余狗急跳墙。话虽难听，可惜真情就是如此，连我这同情者都不能不这么说，否则对不住我客观公平的名声。

事到如今，蓝营大势已去，越折腾下去，败的就只会越惨，不但加剧恶化了民进党人造成的人民分裂，把大批中立者变成绿营兵，而且招致国际文明社会的反感，让美国靠山看穿他们不过

是一群扶不起的刘阿斗。最后连民进党执政以来一直存在的“朝小野大”局面都要不复存在。

这就是我出来痛斥贵友王希哲先生的原因。其实那不是吵架。王过去虽然惹过我，但自从“中国教训越南”之后，他也就一直狠乖觉，虽然对别人不免时时露出那痞子本色来，但对我来说一直是个幼儿园的模范儿童。我主要是见不得他酷爱暴民民主入了骨，惟恐台湾不乱，是个反台乱台分子，想把毛共恐怖统治输入到台湾去，所以要拍案而起，出来大骂之。这种人跳得越厉害，就越是妨主，一定要把人民心目中残存的蓝色留恋冲洗一空而后快。这也毫不足奇，我早就说过无数次了，“为渊驱鱼，为丛驱雀”从来是伪民运人士如贵友高王二位的专业，他们的网上存在的唯一意义，就是让正直的中立网民对所谓“民运”事业甚至民主本身深恶痛绝。

关于你对台湾问题和中共问题的基本分析，我也有不尽同意之处，你说：

“李登辉陈水扁可能成为中华民族之大劫巨祸：由于他们的挑动，台湾可能从初步民主走向专制，大陆则可能从争民主变成打内战。由于李登辉陈水扁的存在，中国可能从共产主义普遍崩溃的历史大潮脱离出来，走上一条格外艰难格外血腥的坎坷之路。有人说共产党一打台独就会垮，当然不排斥这种可能。但还有一个现实和另一种可能：共产党利用台独凝聚人心，无论台海之战胜负，以领导战争获得合法性，以‘外患’、民族族群仇恨压倒自由民主。无论从岛内政治、大陆前途还是两岸关系、东亚和平诸种角度来看，李陈都是大祸！他们不挑，台湾自然会族群融合，他们不挑，老共实际上也维持不了几天了。唉，愿天佑台湾，天佑中华吧！”

第一，天不会佑台湾，也不会佑中华，我历来认为，中国是上帝诅咒过的土地。

第二，我基本同意“共产党利用台独凝聚人心，无论台海之战胜负，以领导战争获得合法性，以‘外患’、民族族群仇恨压倒自由民主。”其实我前期的作品完全是针对这一问题痛下针砭的，但我不认为中共急于打台湾，理由已经在一系列旧作中说过了。

第三，我觉得，台湾国民的心态之所以在短期内就完成从“大中华国民”到“台湾国民”的急剧转变，李、陈固然是罪魁祸首，但其实也得力于中共的大力协助。我早在一系列旧作中反复抨击过，指出中共是催生台独的教父。令人遗憾的是，贵友王希哲先生竟然与中共隔洋呼应，使尽浑身解数引起台湾人民对大陆人的憎恶。

第四，我认为，“他们不挑，台湾自然会族群融合，他们不挑，老共实际上也维持不了几天了”的说法值得商榷。

如果你说的“台湾族群融合”是指本岛内的族群融合，则我完全同意陈李是挑动族群对立的罪魁祸首。台湾人民的分裂完全是他们当政后一手制造出来的。但如果你说的是台湾人民与大陆人民完成自然融合，则在我看来并不具备这种天然趋势。

无情的现实是，即使没有李陈的人为推动，台湾也在逐渐漂移，离开大陆而漂向美国西海岸。这其实是全球文明冲突的一部分：强势的西方文明俘获了台湾，如强劲的台风一样，把这艘原来就缺乏民族认同的孤舟，送进了漂离大陆的太平洋海流。在这种情况下，要把它拉回来，咱们只能靠文明的重生，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具有高度文明的国家，用自己文明的吸引力去战胜老美的吸引力。这才是真正的和平统一之道。

可惜没几个中国人看得出这最明显不过的现实来。从当政的中共到在野的贵友王希哲，无不迷醉于用东方“武明”的硬拳头去击败西方文明的软性勾引力，实行贵仇敌马悲鸣先生鼓吹的“强迫作爱”，唉！

至于“他们不挑，老共实际上也维持不了几天了”的基本估计我也不敢同意。以中国人的耐力，只怕老共能维持到我等断气那天还摇摇不坠。老郑阿，我劝你还是趁早立下“王师北定中

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的遗嘱，呵呵。

其实，我说过好多次，独裁制度的最可怕与最可恨之处，恰在于它的崩溃会引起巨大灾难，让此前的一切灾难相形见绌，所以，我并不希望中共迅速垮台，因为我非常害怕中国变成让贵友高、王如鱼得水的巨大杀人场。

“但台湾民主确实面临走向专制的危险。希特勒之前的魏玛政府，就是一个比台湾完善得多的民主政府。——如何？一煽动民族主义、国家主义，一迫害犹太人，很快就法西斯化。当然时代不同了，难度加大了。今天之台湾，谁是压迫者？——台独基本教义派！蓝军的反抗有相当大的正义性。虽然，由于中共的存在使事情变得非常复杂，有时投鼠忌器，但不能以任何理由挑动仇恨，不能以任何理由在民众中挑动对立，这应该被确认为民主政治最基本的原则之一。”

此话我也不敢完全同意。

第一，我不认为台湾有法西斯化的现实危险，理由已经说过了：迄今为止，台湾的政治还是程序政治，李陈只敢在程序内玩弄阴谋诡计，而这正是西方民主政治家的专业。

第二，台湾目前的民主政治，确实有在民进党人主导下走向种族主义的危险，这就是我写那篇文章痛加抨击的动机。但种族政权并不等于法西斯政权，一个民主政权也完全可以是一种种族主义政权，南非前政权就是如此，人家可从来是民主的。这话我早说过许多次了，民主不是善，只是一种制度，具体是为善还是为恶，端看人民的普遍觉悟如何。

第三，我认为，事情恶化至此，蓝军不容辞其咎，不是用“反抗有相当大的正义性”一句话就可以开脱的。蓝军的明智策略，应该是避开与中共合作的嫌疑，重点指责对方内政一塌糊涂，出于政党私利煽动族群对立，分裂人民，对外实行边缘政策，靠无理刺激中共来转移国民视线，恶化对美关系。最重要的是，自始至终都要坚持按法律程序行事，决不能靠暴民对政府施加压力。哪怕一时受挫，也应该看到长远利益，以国家为重，以争取民心为重，决不能干出上周那数不胜数的蠢事来，既为民主宪政造成人为危机，又加剧了人民分裂，以致民心尽失，令人为之扼腕浩叹。

蓝军之败，败在统帅是白痴。连宋二人都不是搞民主政治的料。连小白脸不过是专制制度选拔出来的奉命唯谨的马屁精，宋则是个宫廷政治家。以此二人领队来对付律师讼棍陈阿扁，焉有不败之理？

依我之见，蓝军还是早日偃旗息鼓，迅速停止街头抗争，把眼光放到立法院选举上，并力争四年后当选。要想做到这一点，必须采取以下措施：第一，连引咎辞职，把小马哥弄上去试上两年。而宋则不可引退，否则亲民党就算完了——那本是他的私人队伍。第二，高薪聘请即将失业的老芦去作国策顾问，起码也要让我作党报主笔，让我如同修理洪哲胜一样，靠一枝秃笔便十荡十决，把绿方喉舌杀得溃不成军，捎带连李敖的头都给剃了，让台湾民众打出“芦笛万岁”的黄色大标语：))

最后跟你说句闲话，老郑，我很喜欢你骂贵校友赵南元那白痴的文章。赵教授完全是个搞笑天才，记得当初他在《华夏文摘》上发过篇妙文，居然认定所有救人行为都发生在“投入 / 产出”比例计算之后！世上居然有这种白痴教授，端的让人瞠目结舌。贵母校清华附中怎么尽出这种怪物阿？呵呵。

别生气，开玩笑。跟你说句心里话，你再度光临赐教，真是大夥儿难得的荣幸，还望以后不时光临，好么？老马要和你过不去，我就出来打他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决不会让你这阶级兄弟栽了，你只管放心好了。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管仲开慰安所与韩信骗马

马悲鸣

前几天郑义在网上大骂清华大学自动控制系的赵南元教授是“白痴”。原因是国内有一环保极端分子为了保护动物权而对人下狠手。赵南元指出，保护动物不能保护到反人类的地步。郑义便骂赵南元“白痴”。

这两天因我和林思云的《策马入林十二，日军在华的性犯罪问题》引发了对中国妓女首创权的争议。

一般说来，妓女这一行是齐国的管仲首创的。自然是中国卖淫业之祖。多少有些文化的妓女都拜管仲的牌位。比较下层的妓女则拜一个白须白发白眉毛，着黄袍的“白毛老仙”，不知姓名，亦不知出自何典。

管仲首倡的“女闾三百”其实最初并不时为了商旅，而就是营妓。齐国兵营躁动哗变。管仲知道是生小伙子们火大，于是往军营里派了“女闾三百”以泄火。最早的妓女就是军妓。

现在一般有点历史知识的都知道“三大夫分晋”为春秋战国之界。其实原来晋国有五大夫。除了韩赵魏三家以外还有智氏和中行氏。后来智氏带领韩赵魏三家灭了中行氏。接着智氏挟其余威要韩赵魏三家割地，遭到赵襄子的坚决拒绝。智氏挟韩魏两家联兵攻赵。赵暗通韩魏倒戈，联兵灭了智氏，遂三分晋土。五十年后得到周天子承认。

其实春秋大国还有一个改姓的，就是姜齐变田齐。齐国原来是姜子牙封地。至桓公首先称霸，在管仲的策划之下，九和诸侯。但到了战国时的齐国却是火牛阵田单，孟尝君田文和率五百壮士的田横家族的田齐。姜齐时代，齐国也有几大家族，包括管仲后人的管氏和鲍叔牙之后的鲍氏。而田氏则是陈成子之后。

陈成子原来是陈国公子，弃公子身份于不顾，转投姜齐当客卿。陈田本同姓，陈成子入齐称田成子。数代之后，田氏一支繁衍昌盛，渐有代姜齐而立之势。

为了继续增强田氏势力，田家盖起长房，选购长大妇女入住其间，向过往人员免费开放，以为公妻。凡长房妇女所产子，皆以“田”姓。于是田姓一族繁衍更盛。田氏子布满朝堂，终于代姜而立。足见脐下三寸之谋国功效。

山东俗称齐鲁。其实齐人与鲁人完全两样。齐人之福有管仲倡娼，田氏公妻，很烂的。而鲁生孔子，人多重礼。后世工商业发财渔色者仍以齐人为主。而大姑娘怀孕，逼其自尽的父亲则多鲁人。

秦灭六国，至楚汉相争。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兵多自然战马多。忽一日圉夫报告，厩中战马失控，互相踢咬，打作一团。韩信听罢，知是生儿马子火大，于是下令全部去势以去其火。此即骗马之始也。

军营里的生小伙子火大，便有营妓或慰安妇协助泄火。但战马厩中的生儿马子火大，便惨遭去势。何等不公？！

此案若让郑义判，自然是杀韩信以保护生儿马子的性交权。然后再调上不了阵的骡马群入厩协助泄火。问题是这些骡马的草料钱谁出？那豹子头林冲守候的大军草料场还被谋害他的陆虞侯给烧了。

顺便说一句。郑义肆意诽谤他人(包括我)的文章是从来不敢把人家的文章全文附录的。故遭他诽谤的赵南元原文不得而知。但赵南元的反驳却是把郑义的文章全文照录了。

【附录】~~~~~

答郑义《视残忍为自由的清华教授赵南元》

赵南元

郑义，本名郑光昭，和我念过同一所中学，按如今的习惯论起来也该称我“学长”。

郑义文革时受过红卫兵的迫害。因“出身不好”，被红卫兵禁止佩戴毛主席像章，只好悄悄把像章别在胸前的皮肤上，不幸感染落下疤痕。1967年首都红代会办了一个“摧毁联动展览会”，揭发“老红卫兵”的罪行，我在其中做摄影师。

郑义的事迹很有冲击力，编辑们把他请来做了一块展板，我用一台老旧的单镜头反光照相机拍下了他裸露的胸部照片，这就是我和郑义的一面之缘。当时我没有在意他的名字，他自然也不会在意我是谁。数十年后郑义成了名作家，听人聊起往事，才知道就是那个胸前有疤痕的小青年。回忆起来竟然无法得知他的相貌，满眼里都是那横着“一”字形疤痕的胸部。这事大概和“残忍”有关，但是看了当今的时尚青年们穿鼻孔，环肚脐，大抵也还是为了某种“终极追求”，也就释然了。我们年轻时都做过蠢事，大可不必对刘海洋如此落井下石。刘海洋事件给我带来的最大发现就是，自称对动物充满爱心的人士，对人却是下得去狠手的。

郑义的作品，我只读过《远村》，真的不错。但“文学就是撒谎”，善于撒谎的人未必有能力做认真的论辩。郑义的论辩也具有浓重的文学特征，把利用“形容词堆砌法”丑化对方和做义愤填膺状作为主要论证方法，这大概是文人辩论的特色，遗憾的是充其量只能表达自身强烈的立场，对于推翻对方论点是不起作用的。关于主观感觉（例如疼痛）如何客观化的问题，对于郑义而言显然是超出了他的理解能力范围，但我那篇文章也不是针对郑义而写的，无需考虑他的知识结构。在反驳祖述宪的文章中对此已经做了回答，此处无需多说，因为即使删去这一段，整个文章的结论不会受任何影响。

郑义对于“五大角度”的论证没有能力做任何反驳，却搬出了“生态学”作为自己的论据。然而这才是货真价实的“偷换概念”。物种多样性的保护与“动物权利”或“动物福利”毫不相干，我们用什么方法杀猪，如何对待猫狗，对生态没有影响。养熊抽胆汁让“动物爱护人士”痛心疾首，但其效果无疑是增加了熊的种群数量，对防止熊类的灭绝是有贡献的。如果禁止裘皮制品，蓝狐就可能灭绝。中国有野生动物保护法，是按照人类中心主义原则制定的，物种多样性符合人类的利益，只此而已。

“对伦理学实行有罪推定”很可能是我的“首倡”，至少我没见过其他人有此一说，但我是拿出了严肃的理由的。如果郑义或任何伦理学家觉得此说站不住脚，尽可以来驳斥。只喊“我不赞成”没有用。

最后，郑义终于有了自己的“首倡”：“其实爱他人、爱动物是人的本能，是人性的表现，因而是自由，而不是对自由的限制。”如果此言属实，那么提倡、甚至用法制强迫人们爱动物就显得毫无意义了。饮食男女是人的本能，所以我们不需要提倡吃饭或性交，我们也不认为少吃或不性交的人不道德。

我的“揭发”让郑义气急败坏，用他从来没有用过的语调写文章，不能保持平静，那很好，说明我点到了要害所在。在这个只凭说人“邪恶”就可以有权先发制人扔炸弹的世界上，听任造谣诽谤而不加反驳是很危险的。

附

视残忍为自由的清华教授赵南元

郑义

清华出了位极端仇视动物保护的大教授，名叫赵南元。拜读了他的大文《动物权利论的要害是反人类》之后，感慨良多，其最主要的是：一个白痴（特别是读了几本书的白痴）提出的问题，十个聪明人也难以回答。倒也不是说白痴厉害，仅仅是“难以回答”。白痴的问题芜杂颠倒、逻辑混乱、胡搅蛮缠，倘若聪明人一一辩答，就显得一般见识，很不够水准。倘若拣核心问题辩答，他还不服气，说你没把他完全驳倒。简而言之，与白痴商榷是写不出漂亮文章的。我算不得聪明人，也不怕文章写得臭，且容我一试。

赵南元教授立论的基点之一为：动物不会感觉痛苦。天啦，颠倒黑白，莫此为甚！动物保护主义者认为动物能感受痛苦，因此不应虐待折磨动物。赵教授极为英勇地针锋相对：先称研究镇痛的某院士说目前尚不了解疼痛的机理，“所以时至今日，我们还没有开发出一种能够测量人是否疼痛的仪器，而且不知道将来有没有可能开发出这种仪器。对人尚且如此，动物就更不用提了。”在这里，赵教授想要驳斥的是“生物神经学的发展可以越来越精确地告诉我们哪些动物会感觉疼痛，哪些动物不会感觉疼痛”（邱仁宗教授），顺便把人也捎带上了。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是否了解疼痛的机理，是否发明了疼痛测量仪，与是否存在疼痛有何逻辑关系？按赵教授的逻辑，没发明秤就不存在重量，没发明尺就不存在长度，而在麦哲伦环球航行之前，地球决不会是圆的。疼不疼，咬一口不就知道了？咬不到自己的胳膊肘，你不会咬一下手指头！

想要完全否认动物能感知疼痛太有悖于常识，赵教授于是退而求其次，试图证明“动物的痛感没有人那么强烈”：“动物的感觉与我们有很大的差异。有猎人曾经发现，狐狸被捕兽夹夹住一只脚，无法挣脱时，竟然会自己将脚咬断逃走，这是人所难以做到的，可能狐狸的痛感没有人那么强烈。”——短短几十个字，竟也避免不了明显逻辑错误！人很难将自己的脚咬断逃走与狐狸的痛感没有人那么强烈，这之间没有必然的逻辑关系。人难以将脚咬断，恐怕原因很多。比如人的嘴够不着自己的脚，人的牙也比不上肉食野兽锋利，文明对人的驯化等等。如果有荷马史诗中的那种巨人用巨大的捕兽夹咔嚓一下就把人腿夹断，我猜想人也绝不会比狐狸逊色。赵教授把“疼痛的忍受力”与“疼痛的感受力”混为一谈了。照赵教授的说法，那位在极地在没有麻药情况下为自己贻刀切除阑尾的医生也属于痛感不强烈的狐狸一类。至于那些身负重伤坚持战斗的士兵，那些忍受酷刑而不背弃理想的英雄，就更是狐狸了。

赵教授的知识极为渊博，习惯于从理论高度上提出问题。在“狐狸”自然段之后，又提出“痛苦的感觉，作为生物的一种性状，到底有什么意义？”这一高深的问题。赵教授的结论是痛感对于学习有重要意义，推论是：“人类的学习能力远远超过其它动物，可以推测其它动物的痛苦感觉与人相比差得很远。”这自然是一种相当高深的理论。不幸的是，肯定没学过形式逻辑的赵教授紧接着就开始自我驳斥——通过一些拿腔作调的术语运算，他得出的结论是：“对于通常的学习而言，痛苦感觉并不是必要的。”那么，学习能力与疼痛感之间又不成正比了？——在完成了对自己的痛加驳斥之后，赵教授再放惊人之语：“痛苦的另一个作用，即在复杂决策中作为修改价值观的参考参数，对于除了人以外的动物没有意义，所以认为动物不感到痛苦更为自然。”乍眼一看，这段话也许是自恰的：动物既然不会“在复杂决策中”“修改价值观”，那么痛苦对于动物也就没意义了。但我们一直在讨论的是“疼痛”，是“痛感”，而不是“痛苦”，——赵教授悄悄地偷换了概念。他多半并非故意，而仅仅是缺乏基本的逻辑训练。一条失了业的牧羊犬，我们不太清楚它是否会因此而产生某种“痛苦”，但确定无疑的是，砸它一砖它会“疼痛”得跳起来嚎叫。

我感觉我不能再这样跟着赵教授的文章写下去了。赵教授逻辑错误之多，之惨不忍睹，早已大大超过我对任何教授的最大胆的猜测。我只能择其要点，与之商榷。我已经说过赵教授十分地高屋建瓴，为了驳斥保护动物之观点，他分别从五大角度作了如下论证：

科学角度：动物没有强烈痛感，“认为动物不感到痛苦更为自然”；

哲学角度：“动物没有自我意识……不可能成为‘感知’的主体，也不可能成为‘痛苦’的主体”；

伦理学角度：“动物权利之所以不合理，是由于动物没有承担相应义务的能力”；

比较文化学角度：动物保护理论是西方中心主义，是“多余的道德”，“是对人的危害”；

法学角度：动物“没有自行提出诉讼的能力”，动物保护论导致“强化公权力对私权利的介入”。

——其实哪里用得着这么多角度，这么多高深理论，只一个生态学就足以把是非曲直讲清。赵教授说动物享受着人类的保护“而不承担任何义务”，人类“白白承担了义务而没有获得相应的权利”。这实在是无知。物种保护（包括动物保护）的根本意义在于防止地球生命系统的崩溃。物种多样性直接为人类生存做出了根本性贡献。地球自出现生命以来，曾有大量动植物产生并灭绝。在这种变迁中，大自然维持着一种使人类生命得以诞生并日渐繁荣的平衡。近代以来，人类活动打破了这种自然的平衡，造成大量物种的人为灭绝。由于物种众多，地球生命系统具有超级的“保险系数”，大量物种之灭绝尚未造成整个生命系统的崩溃。但可以肯定地说，由于失去了大量物种，地球生命系统的安全可靠性已大不如昔。我们尚不知道“临界点”在哪里，不了解事情发展到何种程度就难以逆转。但我们至少已经明白：长此以往，任凭物种非自然灭绝，总有一天会引发整个地球生命系统的多米诺骨牌式崩溃。说到底，人类是地球生命系统的一个共存共荣的组成部份，而不是“主宰”。不是我们拥有地球，而是地球拥有我们。中国目前濒临生存危机的脊椎动物约有400种，高等植物千余种，物种灭绝之惨重程度当属世界之最。这些情形，作为人类中心主义者的赵教授可能不了解，当然他也不屑于了解。他忙着呢！他正在用他那点可怜的智力寻找“西方现代动物权利论”的“矛盾”与“漏洞”，并在混乱不堪的逻辑推理之后大骂这批“鸡鸣狗盗式的理论乌合之众”！

赵南元教授不仅是一个渊博的人，还是一个残忍的人。他嘲笑道德，首倡“对伦理学实行有罪推定”。他否认“对动物残酷就会对其它人残酷”的简单常识。硫酸泼熊事件“无非是破坏公共财物”，一切残害动物的行径，在他那里都是大快人心。请看这段文字：“活吃猴脑经常被人拿来作为中国人‘残忍’的例证，但是尽管传说中描写得绘声绘色，至今我还没有见过谁亲自吃过或亲眼目睹过这一道菜，也没有人说得出具体的时间、地点和餐馆的字号，所以这个传说很可能是个文学虚构。况且即使这一传说属实，也证明不了中国人‘残忍’，因为医学上已经知道，虽然所有感觉最终都汇集于大脑，但大脑本身却是没有感觉的，做脑部手术除了头皮需要局麻之外，切除局部大脑可以在完全清醒的状态下进行而不会感觉疼痛。美国人正是根据这一原理发明了最‘人道’的死刑刑具——电椅，让大电流瞬间破坏脑部以减少囚犯死前的痛苦。”前半段我完全赞同，中国人活吃猴脑多半是一个文学虚构。经多年关注，我至今找不到任何证据。但赵文的后半段确实残忍。即便大脑没有痛感，即便可以在头皮上进行麻醉，活吃猴脑仍属残忍之极。试设一极端之问：任何民族任何国家是否允许肢解和活吃动物的游戏或玩偶存在？——绝无可能！极端之残忍，属于不可逾越的道德禁忌。

这位清华教授还是一个相当幽默的人。他不仅把动物保护人士定性为“最彻底的”“一小撮反人类分子”，言之凿凿地宣称“动物权利论成了新帝国主义绝好的理论根据”，而且还十分认真地进行了检举揭发：“我国的‘动物爱护人士’也与国外势力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热衷于论证中华文化的‘野蛮’和‘残忍’，收集、渲染、夸大乃至捏造中国人虐待动物的各种‘罪行’，丑化中华文化，为新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和军事侵略提供舆论炮弹，自觉或不自觉的充当新帝国主义的第五纵队。”看看，连“第五纵队”、“军事侵略”都上来了！在中国，保护动物真是危险得很哪！

赵教授在文首就高屋建瓴地提出人类自由这种伟大的概念：“美国独立宣言提到三种人权即生存权、自由权和获得幸福的权利。实际上这三种人权可以归结为一种，就是自由权……”他竭

力想证明动物保护主义限制了他的自由。其实爱他人、爱动物是人的本能，是人性的表现，因而是自由，而不是对自由的限制。赵教授的根本错误，在于把人性中最阴暗的部份——残忍——看作了自由。万幸的是赵南元这种人不多，倘若残忍这种“自由”大行其道，人类终将丧失幸福、丧失自由、丧失最低限度的生物学意义上的存在。

我从来没用过这种语调写文章。赵教授的残忍以及他的揭发，很难令人保持平静。

2003年10月28日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李敖语录

插言

像连方那类女人听她报年龄要用加法
听她报佳音要用减法
听她报财产要用乘法
听她报行善要用除法
北极只有两个季节
冬天和下一个冬天
台湾只有两个热季
热季和选举季
莽夫的伤在胸前
儒夫的伤在背後
奸夫的伤既在胸前也在背後
有时一个男人不想重婚的原因
不是不想讨两个老婆
而是不想看到两个丈母娘
老板的关键在脸色好坏
美女的关键在脸蛋美丑
政治的关键在脸皮厚薄
聪明的女人投入男人的怀抱
而不落入男人的手掌
聪明的男人对别有怀抱
易如反掌
上帝给人火人却冒出纵火犯
上帝给人爱人却冒出强奸犯
上帝给人政党政治人却冒出国民党和民进党
只隔著墙对你笑
而不爬过来的才是好邻居
买人寿保险和赌徒最大的不同是
前者死了才会赢
後者赢了才会死
对男人我先听他讲什麼话才看他长什麼样
马英九例外

对女人我先看她长什麼样才听她讲什麼话
陈文茜例外

每人都有缺点
我的缺点是爱说真话
每人都有优点
我的优点是
愈来愈欣赏我的缺点

爱你的邻居
尤其是他女儿
爱你的敌人
尤其是他太太

看得见拿不到的钱有三种
一冥纸
二玩具钞票
三国民党给受灾户的一千亿纾困房贷

鸡同鸭讲有四种
一鸡同鸭讲
二鸭同鸡讲
三人民同国民党政府讲
四国民党政府同人民讲

有时候会出现这样的奇迹
政治家是死前忏悔的政客
政客是死不悔改的政治家

孤群狗党有三种

- 一狐群狗党
- 二中国国民党
- 三台湾国民党

霸王硬上弓有四种

- 第一种公鸡对母鸡
- 第二种公鸭对母鸭
- 第三种陈进兴式强奸
- 第四种陈水扁式单向直航

除非我们自己替天行道

- 就别想有天道
- 除非我们自己主持正义
- 就别想有正义

没人打老婆可以原谅

- 但连战可以被原谅
- 因为他的老婆实在该打

我生平有两大遗憾

- 一我无法找到像李敖这样精彩的人做我的朋友
- 二我无法坐在台下去听李敖的精彩演说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学围棋记

老杜

大学刚毕业时，我迷恋上了象棋，记得整天拿着胡永华的十连冠精华和一本飞马局打谱。后来一个哥们看到我如此着迷，引诱我说如果你想学棋，应该学围棋，那里面的变化和学问要比象棋大上百倍。他还送给我一套玻璃棋子和一本日本棋院编写的围棋入门。棋书已很破旧，棋子也大小不一，高高鼓起，象一个个小馒头。没想到这一本旧书和一套烂子从此引我走上了一条不归路：就是来美国，首先想到的是带一套云子和一个棋盘。

那本围棋入门是我读到的棋书中记忆最深的一本，虽说浅显，但写得妙趣横生，象读小说一样有趣。比如谈到单关时，用较大的篇幅介绍“单关无恶手”，并配有一个卡通人物的插图，旁注“就象走路一样”。看到书中讲解“愚形”，不知为什么，我想起了大学的外国文学教师，她个头不高，鼻子眉毛长在一块，很“愚形”。当时我的感觉就象孙悟空听到如来讲佛一样，抓耳挠腮，喜不自胜。一口气把那本书读了几遍，用小馒头棋子把里边介绍的布局，定式一一摆出来，顿感棋艺大增，于是迫不及待的把那哥们叫来，要显摆显摆。

还没落几个子，哥们就说，要不我让你九个子罢。艺不如人，也没什么话说，于是先摆九子重新开战。这时我已意识到自己的棋艺并没有想象的好，就小心应对，不管他在哪里挂角，我一律用压长定式应对。压长之后怎么办，书中并没有讲，于是我就乱下一气。结果自不待言，诺大的一个棋盘上最后没有几个黑子。这盘棋更使我意识到围棋的博大，下决心以后一定下一番功夫，找机会再痛宰那个可恶的东西。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一本入门书和两盒小馒头棋子怎么行？于是我跑了一天，买了一个木头棋盘，一套云子和十几本书。把玩着薄薄的棋子，对着灯光，棋子的边缘发出暗暗的绿光。我一时豪气干云，棋艺似乎也凭空增加了两段。我阴险的想：小子，你等着罢，我胡汉三会回来的！

以后的几个月我满脑子里都是形和筋，我真想把自己的名字也改成“黑白子”，可惜已经让笑傲江湖里的那家伙抢先了一步。

围棋大师中我最喜欢的，日本有木谷实，藤泽秀行，桥本宇太郎，板田荣男，武宫正树，中国有老聂和马晓春。我对他们没有任何研究，只是个人感觉上的好恶。木谷实厚实，看起来似乎效率不高，但正是这些“愚形的妙手”常令对手无所适从。藤泽棋风潇洒，充满想象力。桥本作为一代高手，有时候下棋象业余棋手一样，以眼还眼，意气用事，不失性情中人的本色。武宫的棋从来都没有花花肠子，开局就明目张胆的在中腹围地，没有宇宙流的气概，是不敢这么下的。

老聂首次夺得中日围棋擂台赛擂主时，给人的感觉就象中国足球队夺得世界杯冠军一样不可思议。这样艰难的事情，老聂一连干了几次，震惊日本棋坛，提起聂旋风无不心惊胆颤。现在老聂已没有那么可怕，有时候有些“昏招”，一些无知的后生小子就恶毒的嘲讽老聂只顾娶新媳妇，“沉迷于桥牌”，“昏招迭出”云云，听来真是让人心寒。难道非要老聂一辈子独霸棋坛不成？

和老马下棋，就象武林高手遇到化功大发，有劲使不上。他棋风的轻灵与飘逸已臻逍遥游的化境。韩国棋手我不是太喜欢，感觉他们比较贪，而且任何地方都斤斤计较，有点象日本的关西棋手。但他们精确的计算和有利的贴身战终使他们横扫中日棋坛。这里需要重申的是，这些感受大都从看棋评和打谱的一些胡思乱想，不值一晒，如果不小心触动了那位愤青的神经，还请嘴下留

情为盼。

其实我从那一大堆棋书里学到的也就是这些，书里对棋本身的精彩分析，我则一掠而过。买这一大堆书的目的是为了深入研究围棋奥妙的，但书里烦琐的变化和计算机式的计算却使我失去了兴趣。武宫正树说，下棋的乐趣只存在于业余棋手之中，正是肺腑之言。我虽然从来没做过职业棋手，但从自己干一行恨一行的经历中已经体会到，世界上任何事情，作为职业都不是有趣的。我们业余棋手下棋，上来就杀得昏天黑地，从不判断形势，从不在乎一目半目，谁少一气谁就被杀，何其快哉，而职业棋手哪敢想我们一样风流潇洒！我又想，如果大学毕业以后不是今天喜欢这个，明天喜欢那个，或许现在已经有些名堂；而有些名堂的代价就是失去了许多乐趣。孰得孰失，只有天知道。

厚厚的棋书和精致的棋子并没有使我这个臭棋篓子从此香起来，但对付那教棋的哥们则已经有余。这时我常常得意洋洋的指责他的“俗手”，“业余棋手的下法”，给那小子唬得一楞一楞的。不久我出国，兄弟间依依惜别，喝得烂醉，从此音讯全无。

带来的棋书和棋盘一直闲置在壁橱里，总共用过两三次。现在的水平，恐怕应该在读完《围棋入门》之后。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女人是老虎

润涛阁

文革时乒乓球热了一阵子，那时我在读高中。一同学侥幸把冠军给打下了台。他拿起一粉笔头就在黑板上写下了“请下台”。刚好落笔在“毛主席万岁”上面。因为“毛主席”三字已经基本看不见了，加上他太激动就没仔细看。连在一起就是“毛主席请下台”。一下子被告发，他被判为现行反革命。现行反革命是死刑。还好，他父母出身好他平时又老实巴交给判了无期徒刑。判刑那天我紧紧跟在他旁边想让他看到我，意思是给他使眼色“要挺过去！”他爸后来嘱咐我一生都要谨慎。我的心从那天起就灌了铅。高中毕业后当工农接受再教育。不知这辈子还能不能上大学。这一辈子就这么玩完了？那种无助与绝望现在的年轻人是无法想象的。6年后邓小平胡耀帮平反冤假错案时我的同学从监狱里给放了出来。那时我已经念大二了。

有了上大学的机会时就想即使毛泽东再活过来让我重新当农民也值了。每想到我那坐牢的同学，我就告诫自己千万小心，这上大学的机会可来之不易。可那年头人人自危，谁敢说政治运动就真的永远不再来了？

怕也没用，恐惧降到你的头上时你想跑也跑不掉。

那是一天下午，听说同班一女同学发高烧。因为是体育课就想晚去会，到对面女生宿舍去看望她。她毕竟是全系最漂亮的女同学。心里追她的男人有多少很难数清。她的门半开著，我看到她蒙著大被子就知道那是在出大汗，中医疗法。估计她没睡著只是因为那大被子太厚了听不到我走进来的脚步声。我又不喊，怕别人听到就跟做贼似的。我又不能等也不甘心白来一趟，就轻轻摇一下她的头想让她知道俺看她来了。虽然她的头蒙在大厚被子里面，用手摇她的头应该摇得动。可我觉得她的头一动不动。她死了？吓得我立刻把那大厚被子掀开。我的天，那竟然是屁股！哪里知道她是头朝里，两腿弯过去，屁股刚好在枕头下边。大脑轰的一下，这该如何是好？看她没动静立刻悄悄的走开了。到了操场，害怕至极。因为她要一报案说有人耍流氓那案子最好破，就我一人体育课去的晚。一个男人到女宿舍摸女人屁股耍流氓那年头最轻也要被开除学籍。想到果真如此的话，只好死在京城也没脸见父母亲人。

心跳一下子升到140，等於刚出生小孩的心脏，返老还童了。就在恐惧中熬到了第二天，看到她上课去了，心中的恐惧才消失。

我这才回想我摸的是她右边的屁股。从那以后，每当看到她就会本能地看一眼她右边的屁股。

过了半年，系里安排去周口店参观北京猿人山洞。学校里那年头穷，开解放牌卡车拉我们去。每人背著一个军用背包。早上买了两个馒头和两个煮鸡蛋就上车了。半路上考虑到车子里人很挤，就用右手去摸身后边跨在左肩上的背包里的馒头是否已被挤扁了。用手捏了一下那馒头觉得还好没被挤扁，就顺著去摸那两个鸡蛋。遭了，这一下才感觉到我刚才捏的竟然是人家的屁股！两人都回头，我急中生智大喊：“我的馒头给挤扁了！”她满脸疑惑的表情，搞不明白我不是在耍流氓。我害怕她会告状。心想，您要是不告状，俺叫您姑奶奶！上次“摸女人屁股的流氓”没当上因为她睡著了，这次她可是清清楚楚。到了山洞，我哪有心思去看那土灰。她万一告状说我在卡车上摸她屁股耍流氓，我肯定是完了。怎么个死法呢？不能死在校园，那太窝囊。想起了名人老舍跳湖，也当一次老舍。再一想，老舍名气太小，干脆当一次皇上。就决定傍晚悄悄藏在公园内，等天黑就上吊在崇祯皇帝吊死的那颗弯弯老槐树上。

可这不是屁股决定脑袋吗？屁股是她的屁股，可脑袋是我的脑袋。找她谈话解释？那是此地无银三百两。越抹越黑。正在这么思索著，她看到我的表情知道我真的是捏馒头。就跟我聊天。我感动的要哭出来了。

这事过后，我才想到这次摸的是她左边的屁股。这下齐了，她两边的屁股都摸过了。从此每次见到她就想躲。躲不开就只往上看，绝对不能看她的屁股。从那以后直到考研与她分手，我就再没敢买过馒头而改吃米饭。后来买馒头吃，也不想捏一捏，并非因为知道自己手感不咋地，是想忘掉那如同见了老虎的恐惧。

我常想，要不是经历过无休止的政治运动，或者我没摸过她的屁股，说不定我能把那美女同学搞到手。

联想到我那坐牢的同学，她那跟馒头一样柔软的屁股给我如同见了老虎一样的恐惧使我后来谈恋爱直到结婚，手都不敢去摸屁股。

女人是老虎，老虎的屁股摸不得。

(仅以此文献给经历过毛共红色恐怖时代的同龄人。)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春天其实还很远 - 纪念赵品潞

鬼谷子

今日在《东西南北》忽然读到“工运领袖赵品潞先生逝世”的一句消息。震惊之下，仍希望是这烂网的谣言，于是上穷碧落下黄泉地到处求证，终于在《大纪元》读到了简短的报导。那麽，这是真的了，我没有机会和他话别了。

我是十年前和赵品潞认识的，为着民联民阵大联合会的那次失败，去ELMHURST他与苏X、周拥X合住的那套STUDIO去会那个徐邦泰的。那时就见着徐、周、苏好象合用着个“长工”，什麼杂务都差他去做似的，他也总没二话，就是跑腿跑腿再跑腿。我对此特别不喜欢，而我恰恰又听说房租偏是那人一个付的，而他又实际上负担了周XX的全部生活费，心里就特“格依”。这样的人，在“海外民运”中是个异数。于是我就单独和他交往起来。他，就叫赵品潞。

后来，我就帮他起草了一份《华工联宣言》。他读后眼都红了，于是象是选了个良辰吉日似地，提了酒上我家来。我见他浑身穿戴崭新，领带打得过紧，却是冒着酒气，心里暗叫“不好”。果然他是按《水浒》的传统方式来“请军师”的，而且很有点请不成就要蛮干的潜意识。我便只能拿出当年绿林的样子来拒绝他，对他说，不是我不看不上他，而是从大氛围来看，海外能做的极有限；头条粮草他已成后手，二条是为大陆工人还是华侨工人定位不明；自救尚难，何以救人？他非常失望，领带也散了，但倒底没在我家发酒疯。

后来他就做起装修来，很快站住脚并且势头很好。于是他到商城来看我，我也曾计划把一批画家的画框活都包给他。不过，似乎每次他要“扩大再生产”时，总被什麼意外事件拖了后腿：一会儿是去华盛顿游说国会，一会儿又要包养“全职革命家”，一会儿呐，说是身体垮了。就这样，烦他的人似乎还不少，我耳边老是传着他发酒疯并和人家打架的故事，由不得倒抽一口冷气：就算是个创造英雄的时势，就算我给他当了“军师”，又能怎样呢……于时我们联系就少了。待到民主党起，我筹组临委会，仅派了他个“大会纠察队长”，便受到四面八方非议，说我是“一贯的招降纳叛”。前面没敌人，后面没人民，脚下没黄土地，我深知流亡运动是诈回事。所以只对他说：“无产阶级首先要解放自己，才谈得上‘解放别人’”，你还是自己先站住脚了再说。自己没饭吃，万勿“干民运”。后来我听说他的装修队蒸蒸日上，正暗中高兴“又解放了一个”，却是接着得到消息：赵品潞得了肺癌！

我赶紧打电话给他，他那边还是笑语朗朗。我说要不马上来看你？他说“通个话就很不错，以后罢。”接着又神秘兮兮地问：听说你回去过啦？要什麼官你才肯投降？“总参谋长。”“这我想他们不可能给”，赵品潞大笑。

因着911后的经济不景气，我苦苦地在挣扎。他做化疗了，他又出院了，严家祺几次去看过他，回来描述学给我听，我几次想动身，几次又打住了一因为他请了次客，专门约我去酒馆。我答应得很含糊，却是到了门口没进去。我失约了，我对不起他。但那理由我说不出口：你那酒场上的人，我多数不愿见、不愿说话、不愿通电话。

严寒过去了，春天好象近了，蒋彦永给人大写信了，我想着该去看看赵品潞，跟他解释一下……

结果，他走了。我不再有机会了。

老严总是说我“是个好人”，现在我总是怀疑自己一只怕乘时光机再来过，也许我还是作了目前的选择！那麽，我究竟好不好？！

我只能说，我的感觉不好，因为我是革命的奶水养大，偏偏后半辈子生活在时代转换、革命式微的骑缝线上。这一代人其实做得并不差，只是时代把他们牺牲了。象是黑色幽默。

春天，其实还很远。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我的初恋

插言

(开场白：初恋是美好的，无论是酸甜苦辣。初恋是刻骨铭心的，有邓丽君小姐的歌《难忘的初恋情人》为证。在与小蜜风花雪月的日子里，尽管小蜜风情万种温柔无限美艳迷人，那久远的埋藏心底的初恋情节也居然会闪现伴我左右。记得阿猫和老狼都写过艳遇和恋情什么的，今天也来凑趣写点个人回忆录，小资一把……)

她是我的大学同班同学。她是教授的女儿。那时她是我们全年级的团支部书记兼我们班的文体委员。她很美，小巧玲珑。她算得上一“知名人士”，校花一朵。而我只是草民一个，不过学习成绩出类拔萃。

起初我对她没有任何妄想。追求她对她献殷勤的男生很多根本轮不上我。我只是喜欢远远的偷看她。她对我像雾像雨又像风。每天晚上我都要想方设法找到她上晚自习的教室或图书馆，然后就在她身后隔几排的地方找个座位，为的是两个目的：一就是能够偷看她几眼，另外就是盼望等待她来问问题。说来奇怪，只要她在场，我学习特专心效率极高。另外有意思的是她喜欢找我问问题，这是我最满心欢喜的时刻。虽然我的心怦怦直跳，但是我的脑子转的奇快，什么刁钻古怪的问题都迎刃而解。她对我的回答总是很满意，而我就特得意……

大学第四年，全年级最后一个新年晚会就要到了。她来找我，她请我准备节目。她要我跟她在晚会上表演一个男女声二重唱，再加上表演一段探戈舞，另外她要我单独来个吉他表演。我实在是受宠若惊，没事偷着乐。

我和她一起排练准备节目的那段日子是我更美好幸福的时光。当我搂着她的软软细腰握住她的纤纤小手翩翩起舞的时候，她身上散发出的淡淡香味，令我陶醉。只有跳舞的时候我跟她才如此的接近，我多么希望那舞曲再长一点再长一点啊。她那高耸富有弹性的乳房微微颤抖，不时地在我面前骄傲的示威，实在诱人，让我有时候不得不产生邪念。我会趁跳舞的机会装着不经意地碰撞她的乳房，那感觉美妙极了。但要命的是，这时候我那男性的第一特征也会趁机悄然耸立，没法躲藏，还会和她发生顶撞，令人尴尬不已。看得出她对我的小动作是有感觉的，但一点没有生气躲避的样子。那时的她满脸通红，但一脸娇羞小鸟伊人的幸福模样。有时我真有点情不自禁地想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捧起她的脸捧起她的乳房狂吻一番。但我终究没有。我没有吻她，我没有拥抱她，我没有抚摸她的乳房。她是我的爱神，我对她的爱和尊重使我不敢进一步放肆。

那时候台湾校园歌曲十分猖獗流行。在晚会上，我和她演唱了《兰花草》和《外婆的澎湖湾》，我自己吉他弹了一曲《童年》；在《卡门》的舞曲声中我又和她大跳了一段探戈。那天的演出十分成功，我俩在那天的晚会上大出风头。我知道那帮男生早已醋的要命敢怒不敢言。

我陶醉在幸福之中，我已得意忘形。就在那天晚会结束后，我递给她一封热情洋溢的求爱信。我失眠了整整一夜，我在憧憬着美好的未来……好不容易挨到第二天下午，她找到我，悄悄地塞给了我厚厚一封信就匆匆离开了，我注意到她的眼圈红红的。我感觉到不祥之兆。她写了很多，但我已没办法仔细读完，可我读懂了主要意思。她告诉我，她早已有了男朋友，他是她的中学同学，他说他不能没有她，没有她他会自杀，她要我忘记她……

多么残酷的现实。那灿烂明媚的阳光忽然一下乌云满天，让我不知所措。那次打击对我太大了。我本来一直在准备毕业时就报考研究生的，结果给放弃了。我主动要求毕业分配到比较落后艰苦的外地。系领导考虑到我成绩优秀，结果我就被分配到河南一所大学。而毕业那年她考上了

研究生。

啃了两年的馒头喝了两年的玉米糊糊以后我考上研究生重返母校。不久我收到她的祝贺信，她并告诉我，她和他结婚了。我和她生活在同一座城市里，但已是咫尺天涯。后来我知道我有一铁哥们，和她在同一所大学同一个系工作。这哥们并不知道我和她的小秘密，有时候我装着无意识的问这哥们打听她的情况。后来得知她和他经常吵架，他为她的确自杀过。他不高兴不容许她有任何异性朋友。他对她的任何社交活动都要打听究竟探个明白……

几年后在出国的风潮影响下，我也加入了考托福的大军。结果如愿以偿。我接到留学的录取通知书没几天，出乎意外地就收到她的一封信（我至今也不太清楚她是如何那么快得到关于我的情报的），她除了祝贺我以外，并告诉我她一定要考托福出国留学。我知道她能行，她很聪明。

临走的头一天，我去铁哥们那告别，其实真正目的是想见她一面。结果找到她的住处空无一人。我傻等几个小时还是不见她的踪影。我自感叹，我和她是有缘无份啊。

我始终没有再见过她。她始终还是没能出国留学。我始终没有吻过她，始终没有拥抱过她，始终没有抚摸过她……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寂寞让你如此美丽

Mew2

谁家篱角
静静地开着一树玫瑰
无主
俺偶尔经过
小心地绕过满地蔷薇
细心地看了又看，闻了又闻
寂寞，让你如此美丽
春天过了
夏天来了
花儿谢了
叶子茂盛
俺又一次经过
你找到了主人
或者主人找到了你？
你说
你不再寂寞
你说
你或许还是寂寞
俺远远地打量
在叶子深处
看到一朵玫瑰
寂寞
让你如此美丽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三首一哈

天一黑

1)

姑娘美丽
黄昏也觉得甜蜜
放下电话时刻
已是星光满地，月光过膝

2)

青春很短
青春的小女孩
一个个裙子超短

3)

那西方的小女子竟有一双东方的眼神
她的乳沟深
也深不过她的眼神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笔力与气势

芦笛

文学这玩意是艺术。艺术里有许多东西只可意会不可言传，许多惯用的说法连个准确的定义都给不出来，全在读者于咀嚼反刍中得之。老芦过去说，与其说中医是一门科学，毋宁说它是一门艺术，就是根据这个特点说的。记得刚到西方时，天天吃鬼子野蛮的煎炸爆烤，吃了半年便火上房，牙龈日日肿如泰山。于是免不得向同舍鬼友抱怨，说西方饮食习惯野蛮，不讲阴阳调和，以致体内火重，热得一塌糊涂，吃生菜水果都压不下来。那鬼友也是个科研匠，习惯了清晰思辩，当下就请教我何谓“上火”，何谓“寒热”，弄得我傻张着血盆大口（说明：非好来大美嘴），什么也说不出来。然而凡我中华上民，这些概念没谁不是生而知之，根本就用不着解释，由此可见鬼子确实是野蛮人。野蛮人不上火，却也是怪事。可见刘姥姥的划时代杰作“大火烧了毛毛虫”还是有一定现实依据的。

传统文学里这种玄妙而又具体的概念就更多了。例如“气势”，有谁能为它作出个逻辑定义来？但说不清楚并不等于不存在。只要在网上随便看看，你一眼就能看出谁的文章有无气势。妙就妙在这气势不是类似科技现象那种可以刻意求之的东西，光靠惊叹号、感叹词或是大言壮语等规范手段并不能制造出来。惯以大话作“文章”的网人如元昊、汗青辈就不必说了，就连陈亮那种豪放派的大词人其实也是外强中干。过去和老碑讨论毛诗（这儿说的可不是《诗经》）。他硬要说毛公公的诗词气势如何宏大，我就请他去读两首辛弃疾的词，特别是去看看老辛和陈亮互相唱和的那堆玩意，则庶几可以知道什么是真正的气势，什么是哄俗眼的张牙舞爪。

这“笔力”又何尝不如此？一般人夸奖谁的文章好，常说“笔力雄健”，似乎那也就是“气势”的同义词。然而细细玩之，这两者似乎并不是一回事。笔力雄健者文章气势不一定大，反之亦然。当然两者一致的时候也很多。例如小说《李自成》上描写大土匪头子张献忠招安后复反时写的战斗檄文最后是这么结尾的：

“日日索贿，献忠之私囊有限，而上峰之诛求无已。官逼民反，不得不反，献忠虽欲不反，其可得乎？！”（记忆，可能有误）

这大概可以算是笔力雄健与气势宏大兼而有之了吧。但方孝孺之《扇子铭》，笔力非常雄健，气势则未必大。

要看出笔力和气势的区别来，最好的方法还是去比较李白和杜甫的诗。记不得是谁的评价了，反正某位古人说过，李诗的妙处，是“力不着纸”，而杜诗的妙处，是“力透纸背”。印象里似乎没有比这更精妙的品评了，不信请看下面两首诗：

渡荆门送别·李白

渡远荆门外，
来从楚国游。
山随平野尽，
江入大荒流。
月下飞天镜，

云生结海楼。
仍怜故乡水，
万里送行舟。

旅夜书怀·杜甫

细草微风岸，
危檣独夜舟。
星垂平野阔，
月涌大江流。
名岂文章著？
官因老病休。
飘飘何所似？
天地一沙鸥。

这两首五律说的都是在长江上航行，连用语布局都有相似之处。论气势，两首都宏大至极。老李的“山随平野尽，江入大荒流”，老杜的“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都是传颂千古的名句。但笔力则截然不同，老李的如神仙临坛，不假思索一挥而就，满纸云烟，丝毫不见着力处，如云霞一般天然浑成，如云霞一般无可捉摸，真是非“力不着纸”不足以形容其流畅无挂碍处。老杜的则字字千锤百炼，一字千钧，顿挫沉郁，刚劲悲凉，岂但力透纸背，简直是碎玉穿石！那个“垂”字衬出“阔”字的寥廓雄浑感，“涌”字托出“流”的动态感，“岂”字和“老病”诉说了“休”字背后的万般无奈感。尾联推开一步，以天地两间飘飘一沙鸥作结，留下了余音绕梁不绝如缕的失群孤鸟的寂寞形像…

我想，从这两首诗中，似乎可以看出笔力和气势的差别。套句理科行话，气势大概是一种动力学，反映的是文学作品的流动能量。只要作品如同瀑布一般飞扬直下，就有了气势。而笔力大概是一种静力学，反映的是作品内在的张力。上面两首诗同样都是一泻千里，但老李当时初出四川到外地跑官，年少气盛，从丹田里喷薄而出的是青春朝气。老杜则是生命垂暮，万死千伤，心灰意懒，从心底奔涌出不吐不快的积郁。因此，两首诗都同样极富动能，但老李字字如滚动的水银，老杜字字如绷满的弓弦，所以前者力不着纸，后者力透纸背。

上面这些理科胡话，当然是当比喻使用的。敬请读者万万不可胶柱鼓瑟（前见老刀把“亚瑟”译成什么“second shaking”，有高山擂鼓之音——不通不通又不通。标准加式翻译应该是“sub-harp”即“准竖琴”的意思）。说起来，以理科概念比喻文学现象，有史以来当以老芦为第一人（不趁机自吹自擂两句，对不起“芦爷自恋无日无之”部颁优质产品证书）。

老杜的风格好体会，随便看上两首他的律诗就行了。下面再举个代表老李风格的五律：

牛渚西江夜，
青天无片云。
登舟望秋月，
空忆谢将军。
余亦能高咏，
斯人不可闻。
明朝挂帆去，

枫叶落纷纷。

这首诗要是落在老颜手上，恐怕要打不及格，因为没一联对仗，然而这也就是老李的特色。他写诗似乎从来是不拘一格，随手挥洒而成，决不会像老杜那样“吟成一个字，拈断数根须”。世传老李赠老杜唯一的那首诗中说：“借问别来太瘦生，总为朝朝作诗苦。”因为出语轻薄，放肆调侃“诗圣”，实在对不住老杜对他一往情深的单相思（对了，老金，你说老杜会不会爱上了李白那浪荡子？《天末怀李白》、《哭李白》等诗是不是情诗？我看大有可能。老杜对老李，简直就跟个痴心弃妇似的。什么“三夜频梦君，情深见君意”，明明是他想人家想疯了，还要自作多情反咬一口，嘻嘻）历来被人看成是伪作。不过我觉得好像否定的根据不足。

话扯远了，愚以为，李白写作态度随便，所以佳作虽多，儿歌却也不少，如那著名的《静夜思》和《赠汪伦》，我看完全是儿语，跟台湾人的“好难吃啊”也差不多。但上面这首诗却飞扬灵动，如羚羊挂角（跟诸位坦白，我也不知道这是什么玩意，嘿嘿），诗意十足。全诗流畅生动，一气呵成。最后那联假想明早离开的情景，如天外飞来，与前头的“青天无片云”遥相呼应，给出了一个充满动态美的潇洒含蓄、余韵无穷的结尾。不过，老李这招似乎使用过几次。过去我和老马大战，就曾用“挥手自兹去，萧萧斑马鸣”作文章题目。此联也是尾联，颇似“挂帆去”的潇洒韵味。总之，这诗当然有气势，但它完全是一种飘逸潇洒的流动气势，其所以如此，是因为笔力轻盈不着纸。

我不懂书法，不过常常想，如果要写李白的诗，最好用赵体，写老杜的诗，则非用颜体不可。两者都非常有气势，但前者笔不着纸，后者力透纸背，似乎正与李杜的风格相匹配。

上面这些说道，似乎也可以套在现代中文写作上。当初在银河时也曾留意过一下当代青年的写作。看了一位小朋友的东西，当场佩服得一塌糊涂，觉得颇有李白那种力不着纸的空灵感。但后来看多了这种玩意，新鲜感丧失了，便觉得没有多少重量。我看这似乎是当代文学青年的通病，过份在文字上追求空灵，到处“羚羊挂角”，最后便使得文章失去了斤两。这正如初学书法的人误习赵体容易堕入媚而无力的魔道似的。我想，要使文章耐读，恐怕还得使文字具有一种内在的张力。然而张力不是天资，它的来源是生活经验积累而成的思想感情深度。这就是我喜欢老杜远超李白的的原因——李白显示的是非凡的天资而不是深邃的感情积淀。当然，用这来要求小青年，或许是太过份了吧。

2002-1-22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从“返马之礼、三月教成之祭”还原“诗经-周南”

林尘

这是前不久在清韵里停留时写的一点东西，谈不上严谨。本想改一下发在这里，但实在没时间，权当为诸位推荐一下尹先生的新书啦。

从“返马之礼、三月教成之祭”还原“诗经-周南”

上海的尹荣方先生在“神话求原”一书中，根据古制的返马之礼、三月教成之祭，考证了“卷耳”来历，并进一步暗示周南篇章有机相关性。考证方法深合欲通一经，必先通十三经的说法。我简介并发挥一下，如果诸位认为哪一部分有失妥当，不妥的地方是我的发挥方式及理解方式有问题，不是尹荣方先生的IDEA有问题。

礼记-昏义：是以古者妇人先嫁三月，祖庙未毁，教于公宫；祖庙既毁，教于宗室。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教成祭之，牲用鱼，芼之以苹藻，所以成妇顺也。

这里没有讲的两点是，一方面，在待定夫家三月受训练期间，不得与待定夫见面；另一方面，三月期满，若待定夫家不满其表现，不能行教成之祭(荇菜本是苹藻类，教成之祭上用的，过此关才为成妇)，会被送回原来家里。返马之俗则是指女方先于嫁三月乘车至男方家，车马暂时留于男方家中，如果能达成教成之祭成妇，夫家会送还马但留下车，表示与妻子偕老不相弃。郑玄有言：“返马，婿之义也”，这一点“左传”中不难找出一些例证。

雌雉本是鱼鹰，荇菜本是苹藻，这都是关乎教成之祭成妇仪式的，淑女忧心忡忡者，莫过不能行祭。这样看来，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
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
參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
參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鍾鼓樂之。

不关君子事，写得是受训期间的淑女淑行，同时又忧心忡忡的状态。这种心理感受很基本，很自然。毛诗所言的：是以關雎樂得淑女以配君子，愛在進賢，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賢才而無傷善之心焉，是關雎之義也，以第三者视角观，重的是教化之义。窈窕淑女，慎惧不忘，孔子明道自省，总是看重慎惧之义。思无邪不是生来携带的，是当时社会有序化约束-礼的要求。反观毛诗，就发源释义来看，就隔的远了些，可见春秋时孔子所哀的礼崩乐坏局面是存在的，几百年相隔，一部诗经就注不明白了。如果视后两行为教成之祭的场面，那么，这“关雎”篇就是周南的总论。

周南还是仁慈的，下面的汝墳大概就是一个综述，終於既見君子不我遐棄了(不过宫廷生活似乎并不宽松，王室如燬，但淑女终有所归，所以，雖則如燬父母孔邇)：

遵彼汝墳，伐其條枚。未見君子，惄如調飢。
遵彼汝墳，伐其條肄。既見君子，不我遐棄。
魴魚潁尾，王室如燬。雖則如燬，父母孔邇。

基於这些，周南可以按叙事诗结构重组如下。或许原来就是一首叙事诗，孔子为彰显每一部分之义，有意打乱了衔接，使得各自成篇了。还有一种可能是，本就是雅制的宫廷诗歌，孔子想使其在更大范围内通行，割裂其为碎块，降雅为风也是可能的。无论如何，孔子重周南是人所共知的，想像其做过“手脚”是合情合理的。

周南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
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
參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
參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鍾鼓樂之。

(这一节是序论，讲教成之祭的缘起与结果)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萋萋。黃鳥于飛，集于灌木，其鳴喈喈。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莫莫。是刈是濩，為絺為綌，服之無斃。
言告師氏，言告言歸。薄汗我私，薄澣我衣。害澣害否，歸寧父母。

(这一节讲的是受教内容，代指妇德、妇言、妇容、妇功。信息量不小，前两行讲妇功妇德，身体力行方知织葛为衣之不易，才会有服之无厌的感受，这里服指从事。后一行指妇言妇容，这里私指便服，衣指公服，害当何讲。归指成婚，归宁父母就是归以宁父母。我以为难解的是师氏，一般指做指导教师(尹先生认同此说)，但从语境来看，后一行气氛很像是在个人祈祷，如果视师氏为纺织神牌位，那么言告言归就会落在实处，敬业当如敬神，敬好业了归自是不成问题，还有什么比在神位前更要求容与言的呢?)

采采卷耳，不盈頃筐。嗟我懷人，寘彼周行。
陟彼崔嵬，我馬虺隤。我姑酌彼金罍，維以不永懷。
陟彼高岡，我馬玄黃。我姑酌彼兕觥。維以不永傷。
陟彼稷矣，我馬瘠矣，我僕痡矣，云何吁矣。

(这一节讲得是教成庙见之日临近，君子却远行未归，淑女心忧返马之礼不行。比兴手法自然要在马上做文章，而且，感觉随同而来的马夫都是病的，这个，也太艰难些了。)

桃之夭夭，灼灼其華。之子于歸，宜其室家。
桃之夭夭，有蕢其實。之子于歸，宜其家室。
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歸，宜其家人。

(守得云开见日明，終於行庙见成妇之礼了。)

南有樛木，葛藟纍之。樂只君子，福履綏之。
南有樛木，葛藟荒之。樂只君子，福履將之。
南有樛木，葛藟綦之。樂只君子，福履成之。
螽斯羽，詵詵兮。宜爾子孫，振振兮。
螽斯羽，薨薨兮。宜爾子孫，繩繩兮。
螽斯羽，揖揖兮。宜爾子孫，蟄蟄兮。

(以上两节是人们对一对新人的祝福之辞。)

遵彼汝墳，伐其條枚。未見君子，惄如調飢。
遵彼汝墳，伐其條肄。既見君子，不我遐棄。
魴魚頰尾，王室如燬。雖則如燬，父母孔邇。

(淑女对三月教成的心路总结)

南有喬木，不可休息。漢有游女，不可求思。
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翹翹錯薪，言刈其楚。之子于歸，言秣其馬。
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翹翹錯薪，言刈其萇。之子于歸，言秣其駒。
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君子看来是一直想早见淑女，但从未逾矩，汉之广矣，不可泳思。大家都且慎且惧，克己守礼，所以结局也好，言秣其马，喂好了的马当然是要送回去了，马也不疼了，仆也不痛了。当然，车就不还了。)

采采芣苢，薄言采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
采采芣苢，薄言掇之。采采芣苢，薄言捋之。
采采芣苢，薄言袺之。采采芣苢，薄言襋之。

麟之趾，振振公子，于嗟麟兮。
麟之颠，振振公姓，于嗟麟兮。
麟之角，振振公族，于嗟麟兮。

(以上两节讲多子的，出嫁女佩带锁麟囊习俗应来源于此。薛湘灵见识也高：“麟儿哪有神送到，积德才生玉树苗。”归根结底，情理德行都是由社会性的礼规范的。)

肅肅兔置，椽之丁丁。赳赳武夫，公侯干城。
肅肅兔置，施于中逵。赳赳武夫，公侯好仇。
肅肅兔置，施于中林。赳赳武夫，公侯腹心。

(夫妇守礼明道，和谐无间，男子当然能背负起社会义务，国家之责。“赫尔曼与多罗泰娅”(Herrmann and Dorothea) 的阅读感觉，与刚整理出的周南叙事诗很类似，建议诸位尝试一下。)

注：我没有加注释部分(事实上，俺也不是很清楚，但是俺敢写出来：)))。一个建议是尽管注释本很多，但最好还是借助一下“尔雅”，尔雅虽是小学，但是的确有用，：))这是废话了，可以说，学问里有用的基本都是小学、基本功类，总而言之，找到最小的积木块不会有什么错的。。。：)))

另外，如同“雅歌”(Song of songs)写的不是牧羊人一样，“周南”写的也不是平民。写平民的是“越人歌”，美则美矣，但不能成为范式。从这个意义上看，“赫尔曼与多罗泰娅”的平民特色要更胜一筹，但是中间隔了几千年，这个比较本身就有问题。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